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栋A1901-07号、20层01-08号)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罗瑞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锋龙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中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关注上述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9,556,34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00,050 股后的股数 173,556,2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备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溢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溢有限	指	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佛山金溢	指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敏行电子	指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宝溢交通科技	指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49%的公司
信联科技	指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2.07%的参股公司
信联支付	指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23%的参股公司
镓华微电子	指	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原公司持股 11.25%的参股公司，报告期内退出持股
山东高速信威	指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原持股 24.5%的参股公司，2023 年 3 月已注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实现了车辆在通过收费节点时，通过专用短程通信技术实现车辆识别、信息写入并自动从预先绑定的 IC 卡或银行账户上扣除相应资金。这一技术使得道路的通行能力与收费效率大幅度提高。
MTC	指	公路半自动车道收费系统（Manual Toll Collection system），与 ETC（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都属于智能交通系统。MTC 收费包括人工收费、无人化自动收费。
RFID	指	无线射频识别（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技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RFID 技术属于射频技术的范畴。
RSU	指	路侧单元（Road Side Unit），又称路侧天线，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中的路侧组成部分，由微波天线和读写控制器组成，实时采集和更新标签和 IC 卡中的收费信息，并与计算机和网络连通。
OBU	指	车载单元（On Board Unit），又称电子标签，安装于车辆前挡风玻璃内侧、后视镜内、控制台上下等位置，通过 OBU 与 RSU 之间的通信，实现不停车收费功能，可分为单片式和双片式。
智慧停车解决方案	指	智慧停车场管理系统，是融合了物联网、电子支付及云计算新技术，能够实现全自动停车联网服务与收费管理的高科技机电一体化产品。它以车载电子标签和车牌等特征为识别介质，通过物联网识别设备获取车辆及持卡人的相关信息，通过车辆感知、传输以及集中监控的停车联网远程服务，辅助以移动终端和监控人机界面，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不停车通行、非现金收费、集中化联网车辆管理服务，具有管理高效、运作环保，以及更高服务质量，更好服务体验的特点。
车联网	指	利用先进传感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技术、控制技术、智能技术，对道路和交通进行全面感知，实现多个系统间大范围、大容量数据的交互，对每一辆汽车进行交通全程控制，对每一条道路进行交通全时空控制，以提高交通效率和交通安全为主的网络与应用。

联网收费	指	也称为收费联网，在一定的收费路网范围内，将分属不同收费公路经营单位管理的若干条高速公路纳入一个统一的封闭式收费系统，对各收费公路经营管理单位实行“统一收费、按比例分成”的收费运营和管理方式。
射频技术	指	采用无线电波来传送控制信号的通信技术，信号传播不具方向性，有效传播距离可达数十米，较常见的应用有无线射频识别。
V2X	指	V2X (Vehicle to Everything)，即汽车之间、汽车与其他交通要素之间的直接通信，是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它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站与基站之间能够通信，从而获得实时路况、道路信息、行人信息等一系列交通信息，提高了驾驶安全性、减少拥堵、提高交通效率、提供车载娱乐信息等。
C-V2X	指	Cellular V2X，是基于 3GPP 全球统一标准的通信技术，基于 4G/5G 等蜂窝网通信技术演进形成的车用无线通信技术，有 PC5 和 Uu 两种通信模式，包含 LTE-V2X (Long Term Evolution，长期演进) 和 5G-V2X。LTE-V2X 支持向 5G-V2X 平滑演进。
LTE-V2X	指	实现 V2X (Vehicle to Everything) 的两大技术阵营之一，是基于 4.5G 网络，以 LTE 通信技术作为 V2X 的基础，专门针对车间通讯的协议。
物联网	指	物联网 (Internet of things，简称 IOT) 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物联网通过智能感知、识别技术与普适计算等通信感知技术，广泛应用于网络的融合中。
汽车电子标识	指	汽车电子标识 (electronic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of the motor vehicle，简称 ERI) 也叫汽车电子身份证、汽车数字化标准信源，俗称“电子车牌”，将车牌号码等信息存储在射频标签中，能够自动、非接触、不停车地完成车辆的识别和监控，是基于物联网无源射频识别 (RFID) 在智慧交通领域的延伸。
车路协同	指	车路协同是采用先进的无线通信和新一代互联网等技术，全方位实施车车、车路动态实时信息交互，并在全时空动态交通信息采集与融合的基础上开展车辆主动安全控制和道路协同管理，充分实现人车路的有效协同，保证交通安全，提高通行效率，从而形成的安全、高效和环保的道路交通系统。
智慧公路	指	也叫智能公路，可通过交通资讯信息的收集和传递，实现对车流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引导、分流，避免公路堵塞，加强公路用户的安全，以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改善高速公路交通运输环境，使车辆和司乘人员在高速公路上安全、快速、畅通、舒适地运行。
ETC-X	指	基于 ETC 的车路协同 (ETC-X，X 代表所有交通参与要素)，即以 ETC 专用短程通信技术为基础的车路协同应用拓展。基于已有 ETC 网络、门架系统和基础设施，通过适度的技术升级，以较小代价和更快的速度实现对提升交通安全和效率有重大意义的车路协同应用。
T-BOX	指	Telematics BOX，车载 T-BOX 是车联网系统的关键零部件，是用远距离通信和信息科学技术，为汽车提供行车数据采集、远程查询和控制、监测故障等服务。车载 T-BOX 主要用于与后台系统和手机 APP 通信，实现手机 APP 的车辆信息显示和控制。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其应用程序在边缘侧发起，产生更快的网络服务响应，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应用智能、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
MEC	指	MEC (Multi-access Edge Computing)，即多接入边缘计算，在边缘节点提供用户所需服务和计算功能的网络解决方案，使得应用服务和内容更靠近用户，并实现与网络协同，为用户提供可靠、极致的业务体验。
交通诱导	指	基于电子、计算机、网络和通信等现代技术，根据出行者的起讫点向道路使用者提供最优路径引导指令或是通过获得实时交通信息帮助道路使用者找到一条从出

		发点到目的地的最优路径。
数字孪生（交通领域）	指	也称作平行交通或虚拟交通，是将实时采集的交通数据纳入到建立的交通模型体系中，实现对交通体系的虚拟数字映射，通过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 AI 和交通仿真技术生成交通优化方案和对方案进行评价。数字孪生交通是智慧（智能）交通的一部分。
全息路口	指	利用路口雷达、视频、V2X 等多种感知设备，通过多源传感融合技术、高精度地图技术、AI 算法、大算力芯片、边缘计算技术，构建“智慧+感知”能力，生成车辆时空、过车身份、违法抓拍、分米级车辆轨迹、信号灯状态等多种精准、高效、实时的元数据，实现交通路口精细化管理。

其他说明：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差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溢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9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溢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envict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NVI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瑞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1901-07 号、20 层 01-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8 年 9 月 2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研发楼 A 栋 12 层”变更至“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18-20 层 01-08 号”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1901-07 号、20 层 01-08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1901-07 号、20 层 01-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www.genvict.com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怡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6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1901-07 号、20 层 01-08 号	
电话	0755-26624127	
传真	0755-86936239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1987321E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原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和李朝莉。上述原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签署《关于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相关事宜的声明》（以下简称“《声明》”），声明各方在《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2020 年 5 月 14 日到期后不会续签，一致行动关系在《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解除。前述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罗瑞发先生，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国梁、陈锡雄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12,409,273.01	491,211,343.76	491,211,343.76	4.32%	301,555,088.53	301,555,08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317,615.64	19,245,853.02	19,255,654.04	156.12%	-192,732,391.13	-192,732,39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86,816.56	-11,796,942.35	-11,787,141.33	233.08%	-206,230,630.13	-206,230,63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937,410.11	76,019,670.65	76,019,670.65	-43.52%	-36,188,644.35	-36,188,64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1	0.11	163.64%	-1.08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1	0.11	163.64%	-1.08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0.87%	0.87%	1.49%	-8.37%	-8.3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98,351,695.63	2,590,450,945.50	2,593,169,447.13	4.06%	2,657,584,277.95	2,657,584,27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0,293,740.98	2,063,048,207.10	2,063,184,738.08	2.77%	2,271,158,328.18	2,271,158,328.1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第 16 号解释”）文件，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第 16 号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第 16 号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第 16 号解释的单项交易，按照第 16 号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第 16 号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2,529,684.28	139,897,338.17	127,643,969.39	162,338,28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35,328.35	21,718,755.08	18,297,874.04	22,836,31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17,450.20	16,941,616.84	12,925,212.38	3,037,43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27,392.25	7,169,851.48	-7,773,827.07	9,313,993.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97,252.89	15,168,761.07	-1,324,328.97	公司与镓华微电子诉讼和解，前期计提的股权减值冲回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	5,584,739.07	13,395,255.57	13,262,170.47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

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708,102.97	3,892,614.26	768,801.39	购买的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330,500.00	116,960.00	2,674,68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252.74	2,919,544.36	-4,638,509.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4,571.40	1,339,193.95	5,180,196.15	房租减免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1,619.99	5,789,533.84	2,424,777.00	
合计	33,630,799.08	31,042,795.37	13,498,239.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房租减免	724,571.40	与主营业务无关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秉持“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简单”的使命，专注于智慧交通领域数字化、网联化、智慧化建设，致力于以数智技术为行业打造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赋能交通管理及服务数智化升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所处智慧交通行业仍为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发展的行业。

（一）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列为今年政府工作十大任务之首。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智慧交通行业的发展需要高度融合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前沿科学技术，提高交通运输全要素生产率，是新质生产力高度应用发展的行业，也是国家重点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之一。其中，自动驾驶、智能网联、车路协同、智慧交管、智慧公路等都是智慧交通行业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

高科技推动智慧交通蓬勃发展，围绕智慧交通行业智慧的路和聪明的车两大场景，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聚焦的细分领域来看，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如下：

1、智慧公路建设前景广阔

当前，随着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业态已经成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动能。推进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融合发展，是推动交通运输行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的新机遇、新挑战，也是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重要任务。《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对发展智慧交通、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数字中国作出了明确部署。

2023 年 9 月，交通运输部为促进公路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公路建设发展，提升公路建设与运行管理服务水平，印发了《关于推进公路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公路建设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运用现代数字技术赋能公路交通，提升感知、分析、决策支持能力，实现人、车、路、环境深度融合以及全业务流程数字化。《意见》的出台，对于提升公路交通效能、培育新业态、发展新经济、增强新动能、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公路数字化及智慧公路建设前景广阔。

2、智慧高速场景应用丰富

智慧高速是智慧交通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运用先进的信息技术、通信技术以及智能算法等手段，从而实现提高智慧化服务水平、提升高速公路的通行效率和安全性，这是国家十四五交通规划建设

重要目标之一。我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位居世界第一，在《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等政策的引导以及新基建浪潮的推动下，高速公路正向数字化大踏步迈进。

智慧高速的核心目的是服务交通出行，提升出行体验，提高通行效率和安全性。实现该核心目的则需要以场景为驱动，推进高速公路数字化转型，其中典型应用场景包括收费站快速通行、隧道突发事件响应、恶劣天气下的安全驾驶、危险预警等。智慧高速建设项目主要包括收费站、桥梁隧道、服务区等细分场景和提供车路协同与自动驾驶、准全天候通行、伴随式信息服务等相关项目。典型应用场景发展趋势如下：

（1）智慧收费站标准化建设全面推广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增长，车辆保有量逐步攀升，公众对高速公路通行效率和服务品质有了更高的要求，高速公路收费站智能化提升需求愈发迫切。伴随技术革新浪潮的到来，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中的应用不断深入，新技术与收费运营深度融合，给行业带来巨大变革的同时也提供了更广的发展空间。在此背景下，交通运输部近年来发布《关于印发〈加快推进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优化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等多项文件，明确了开展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优化升级相关工作要求，积极推动新一代站级收费系统建设试点工作。《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优化升级工程方案》征求意见稿，也明确提出开展收费系统升级、建设标准化收费站。

在政策与技术的双重驱动下，全国多地不断探索收费站“智慧化”、“无人化”建设，积极推动数字技术与收费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部分省市多地收费站进行了实践创新，全面打造站务少人化、车道无人化、引导智慧化、应用云网化的智慧收费站新运营模式。标准化、集约化、智能化、网联化和无人化成为未来智慧收费站的发展方向。智慧收费站建设开始在国内各地如火如荼地展开，智能收费系统、无人化云坐席、智慧收费机器人等新技术下的设备和系统，以及新技术在收费站缓堵保通等方面的探索建设已在多地实践应用并取得了显著成效。近年来也有多省发布省级标准化收费站建设指南文件，取消车道交易系统，建立站级交易系统，收费系统面临全新升级，预计未来将会有大批标准化收费站改造专项工程，推动收费站场景改造，提升收费站收费效率及通行效率。

（2）高速公路车路协同系统应用

自交通运输部发布《加快推进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和智慧公路试点》至今，智慧高速公路建设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山东、河北、云南、河南、贵州等多个省市纷纷发布智慧高速公路建设技术指南，探索从专业角度精准定义智慧高速建设场景与要素。目前智慧高速建设也面临新的趋势转变，以往是新建高速智慧化建设，现在逐步将智慧高速建设中心向在役高速公路偏移，充分利用区域路网资源，系统性解决交通拥堵和安全问题。

目前，我国 ETC 收费系统已遍布全国高速公路路网，拥有 ETC 门架等大量路侧基础设施。2023 年，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发布了基于 ETC 系统的车路协同安全提升和信息服务解决方案——交通守望者，该方案主要是利用路侧 RSU 将高速监控系统发现的事件信息发布给车载 OBU，通过车载 OBU 语音提醒及时触达车辆驾驶人员，以此提升道路行车安全和效率。借助现有 ETC 系统和智能语音 OBU，可以在最短时间、最大范围内以最少投入快速构建高速公路车路协同系统，为公众提供伴随式出行信息服务，让用户切实感受到智慧高速带来的安全和便捷。在“利旧衍新”的原则下，高速公路车路协同业务有望在现有基础设施的基础上实现快速落地，带动行业新一轮发展。

（3）智慧服务区建设需求激增

根据《意见》内容，交通运输部将大力推进在役公路数字化，以数字化技术提升路网管理服务水平，为车路协同、自动驾驶提供支撑。《意见》着重强调打造数字赋能的公路出行服务新模式，推动各类服务设施及充电桩等数字化升级，建设智慧服务区。随着国内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以及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设施改造及智慧化运营需求日益增加，智慧服务区建设有望成为智慧高速基建新动能。

（4）智慧隧道建设前景明朗

近年来，我国隧道建设规模不断扩大，作为隧道通车里程最长、规模最大的国家，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公路隧道共有 24850 处、2678.43 万延米，其中特长隧道 1752 处、795.11 万延米，长隧道 6715 处、1172.82 万延米（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2023 年 06 月 16 日发布的《2022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在隧道里程增加的同时，隧道事故发生概率高、救援难度大、设备运维效率低等问题日益凸显，如何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隧道运行效率提升与智慧化升级，成为急需解决的重要问题。近年来，国家和各部委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文件，积极推动公路隧道提质升级，促进隧道服务水平与公路交通数字化、网络化、智慧化相结合。目前，全国已有多个省市或地区积极探索智慧隧道建设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各地基于自身需求建设了各具特色的智慧隧道，并在实际应用中取得了一定成效。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应用的智慧隧道，为提升服务水平、隧道安全保障能力和通行效率等方面奠定了坚实基础。在政策与技术双重驱动下，智慧隧道建设市场前景明朗，预计在不久的将来，会有更多智慧隧道建设项目落地。

3、城市数字交通迎来关键发展期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数字中国。《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交通要全方位向“数”融合。随着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创新科技走向成熟，数字化技术在缓解交通拥堵、优化出行服务等方面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数字交通建设迎来关键发展期。当前，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构建智慧交通成为城市管理的重

要发展趋势，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静态交通（城市停车场及路边停车位等）、城市道路交通、智慧交通系统等细分应用领域市场需求日益旺盛。近年来，全国部分省市已陆续部署规划推进交通领域数字化改革，推动基础设施数字化、行业治理智能化建设，加快构建交通数据底座、智慧交通大脑，在全息感知路口、智慧信控建设、智慧停车场等项目领域加大试点范围，有望推动城市数字交通项目建设从创新应用场景试点建设转向规模化建设。2024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以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促进投资和消费，其中提到要“加快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并特别提到桥梁隧道等城市生命线工程配套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建设，预计也将进一步推动隧道、桥梁的全息感知、数字孪生建设，带动城市数字交通进一步发展。

4、智能网联高质量发展

随着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发展，汽车与人工智能、信息通信、大模型等技术深度融合，智能化、网联化成为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应运而生的智能网联汽车将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带来新动力，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新动能。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共建设 17 个国家级测试示范区、7 个车联网先导区、16 个智慧城市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试点城市，开放测试示范道路 22000 多公里，发放测试示范牌照超过 5200 张，累计道路测试总里程 8800 万公里，自动驾驶出租车、干线物流、无人配送等多场景示范应用有序开展（数据来源：2024 年 1 月 17 日工信部发布的《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的通知》解读文件）。总体来看，智能网联汽车已从小范围测试验证转入技术快速演进、规模化应用发展的关键时期。

当前，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发展路径已经成为行业共识，也是下一阶段推动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产业化应用的关键所在。但目前行业发展还面临智能化道路基础设施投资模式与建设标准不清晰、车辆智能化与网联化相互赋能效果不明显、跨行业跨领域融合不充分等诸多挑战。2024 年 1 月 15 日，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的通知》，该通知明确了有必要通过“车端、路端、云端”一体化发展的应用试点，加快建设城市和道路基础设施，促进提升车载终端搭载率，积极探索新技术新业务新模式，大力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这将在进一步推动我国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5、汽车电子需求日益丰富

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已成为汽车行业的主流发展趋势。汽车产业逐渐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变革，促使智能汽车对安全性、舒适性、经济性和娱乐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使汽车电子需求更加丰富多元化。作为汽车产业链上游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电子产业在汽车产业智能化变革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也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汽车电子单车成本占比也在不断提升，其关键技术

的创新和发展已成为推动汽车产业创新的重要力量，拥有汽车电子相关创新技术和车规级电子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也在不断助力汽车供应链生态稳健发展。

（二）行业竞争格局

1、智慧高速

在智慧高速收费领域，ETC 收费细分场景业务，市场集中度较高，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业务遍布全国 30 个省市。在高速收费无人化、少人化、数字化升级改造场景业务方面，公司产品与服务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客户渠道、方案专业性与实用性、售后服务等方面竞争优势明显。公司的新型智能收费系统解决方案已在全国多个省市收费站落地应用。在智慧高速隧道和服务区智慧化改造业务领域，公司不断深挖客户需求，具备为客户提供针对细分、关键场景的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2、城市数字交通

智慧城市交通领域市场空间较大，项目大多以各地方政府投资为主导，该业务领域目前呈现参与者众多但市场集中度较低的特点。城市智能交通项目一般投资金额较大、涉及面较广，因此，集成商需要具备数字交通项目整体方案解决能力、对交通行业发展的深度理解能力、对行业需求的敏锐判断力，以及对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信息技术的自主开发能力。公司深耕智慧交通行业 20 年，拥有“交通+IT”双基因，具备提供“解决方案+核心技术产品+边端系统集成”全栈式服务能力，解决方案能力深受众多业主方和集成商的认可，在智慧城市交通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3、车路协同

在车路协同领域，由于行业发展尚处于试点示范阶段，目前市场竞争格局尚不明确。公司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牵头单位，也是同行业中较早开展 V2X 技术研发的企业，从底层通信模组到终端产品到应用协议栈，全链条自主研发，具备车端和路端 V2X 软硬件设备研发和生产能力。公司车路协同业务具备 V2X 技术研发优势、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丰富的智能网联项目经验，以及与部分汽车主机厂建立定点合作优势。

4、汽车电子

在汽车电子领域，未来汽车的发展方向将从性能向智能演变，智能化汽车将带动丰富的汽车电子需求，新模式、新需求蕴藏着巨大商机。目前新能源汽车电子产业链结构正在重塑，给具备车规级汽车电子产品研发生产能力的科技型公司带来巨大商机。公司作为具有车规级智能汽车电子产品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在新能源汽车智能化电子零部件供应领域具有一定优势。公司拥有车规级汽车电子智造基地，拥有前装 ETC、V2X、流媒体后视镜、行车记录仪、CMS 等车规级电子产品，并实现部分产品在部分车企系列车型中规模上车。目前公司已与数十家汽车主机厂建立了定点合作关系，客户覆盖传统汽车主机厂、知名合资车厂、新能源造车新势力车厂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体系

公司持续聚焦智慧交通领域，秉持“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简单”的企业使命，专注于智慧交通领域数字化、网联化、智慧化建设。公司聚焦智慧的路和聪明的车两大核心场景，面向智慧高速、城市数字交通、车路协同、汽车电子业务领域的智慧收费、智慧停车、智慧高速、智慧路口、智能网联、车路协同、自动驾驶等业务场景，提供“解决方案+IOT 智能硬件+边端系统”全栈式服务，赋能交通管理实现智慧升级，服务公众安全、便捷、畅通、高效出行。



图一：公司业务集群

基于多年智慧交通应用实践沉淀，公司全面掌握了“感-全息感知、算-全站计算、数-数字孪生、通-多模通信”四大核心技术，构建了“解决方案+核心设备提供+边端系统集成”的服务能力，能够围绕客户及行业应用需求，以雄厚的自主技术为支撑，提供车-路-云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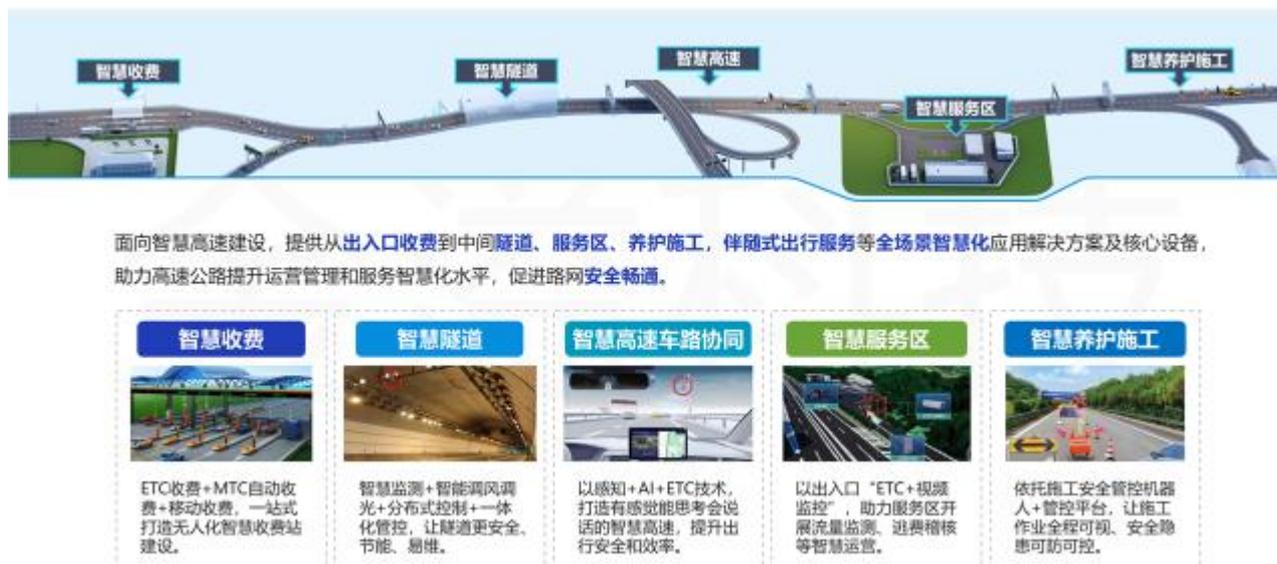
车端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传统汽车、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自动驾驶汽车、电动自行车等，主要包括 ETC 车载电子标签、V2X 智能网联 OBU、智能车身电子系列产品、汽车电子标识等；路端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智慧高速和城市数字交通领域，主要包括 ETC 路侧单元、移动智能终端、MTC 自动收费应用系列产品（智能收费机器人系列产品）、智慧隧道/施工应用系列产品、V2X 路侧设备系列产品、RFID 路侧设备系列产品；云端系列产品主要是边端应用系统和业务管控系统，包括智慧高速信息发布系统、智慧隧道一体化运营平台、智慧施工与养护平台、车路协同云平台、全息感知数字孪生平台、城市静态交通管理平台、非机动车监管平台等。



图二：公司产品体系

1、智慧高速数字化全场景业务

智慧高速业务是公司基于智慧收费、智慧隧道、智慧服务区、智慧养护施工等高速公路全场景布局的业务。公司依托 ETC 等智能设备作为数字交通信息入口，结合大数据分析、AI 计算等信息技术，形成了强大的智能交通管理决策分析及智能应用能力，可面向高速公路管理者 and 使用者提供丰富的智能交通管理数字化应用方案与服务。公司针对全场景提供边、端、云协同方案，为行业打造有感觉、能思考、会说话的智慧高速，助力高速公路提升运营管理和水平，促进路网安全畅通，服务公众便捷高效出行。



图三：智慧高速业务图示

(1) 智慧收费业务

公司凭借多年收费技术应用积累，依托 ETC 到 MTC 全栈式服务能力，全面赋能高速公路构建无人化、自动化、智能化收费模式。针对 ETC 收费场景，公司自主研发 ETC 全线产

品，并拥有匝道预交易、ETC 自由流收费、ETC 运行监测等技术和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不断优化产品性能，提升收费准确度和通行效率，公司 ETC 产品现已服务全国近三十个省市高速公路收费站。针对传统人工收费场景数字化、智能化、少人化改造需求，公司推出了新型智能收费系统，助力高速收费站向标准化、智能化、自动化方向发展，提高高速公路通行效率，提升高速出行服务水平。在新型智能收费系统解决方案中，公司研发生产的 AI 智能车型识别器、智能收费机器人可分别实现车型及车牌 AI 智能识别、收费站全自动无人化自助缴费，在高效快捷通行的同时可大幅减少收费站人力成本，提高收费站整体运营管理效率。



图四：高速收费站智能收费机器人系列产品及 ETC 相关产品

(2) 智慧隧道业务

智慧隧道业务是以多源传感建立隧道全息感知体系，利用公司自研 AI 算法和数字孪生技术打造的智慧隧道一体化管控平台，实现隧道监测、事件预警、交通诱导、设备控制、智能调风调光等多种应用，促进隧道各系统高效联动，让隧道更安全、更节能、更易维。



图五：智慧隧道云、端产品

(3) 智慧服务区业务

智慧服务区解决方案是以“数据挖掘、智慧服务”为核心理念，通过多源传感、大数据、人工智能、区路协同以及先进能源技术对服务区进行升级改造，集智慧采集、光伏充电、智慧灯杆、区路协同模块于一体，实现服务区流量监测、重点车辆管控、逃费稽核、区路协同，打造智慧赋能、服务优质、绿色低碳的高品质服务区，提高服务区运营管理效率，提高旅客服务体验。

<p>光伏充电</p>  <p>依托“光伏+储能+快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结合自动调节空调、照明系统的运行状态，实现服务区绿色供电和能源精细化管理，促进服务区节能降本。</p>	<p>智慧灯杆</p>  <p>集照明、供电、监控、通信于一体，基于人工智能AI算法，聚合实现人车环境全息监测、智能照明、停车诱导、信息发布、5G通信、快捷充电等多种功能，助力服务区智慧升级。</p>
<p>智慧采集</p>  <p>基于服务区出入口车辆采集数据的比对分析和挖掘，准确判断服务区饱和度，支撑服务区开展智慧管控与运营，同步准确识别疑似逃费车辆，打造精准高效的逃费稽核防控模式。</p>	<p>区路协同</p>  <p>进区提前发布邻近服务区动态信息，如饱和度和、剩余车位数、加油长度、热销推荐、防疫要求等 出区发布下游实时交通路况、行车诱导、汇入安全提醒等</p>

图六：智慧服务区方案

(4) 高速公路智慧养护施工场景业务

智慧养护施工业务通过安全管控机器人对施工现场进行实时监控录像，智能识别并抓拍现场安全隐患，依托多源感知+AI 算法，实现施工现场可视化及全天候云监控，打造现场可视、施工管理全流程数字化、安全监管全方位智能化的高速公路养护施工安全管控网，提升养护施工管控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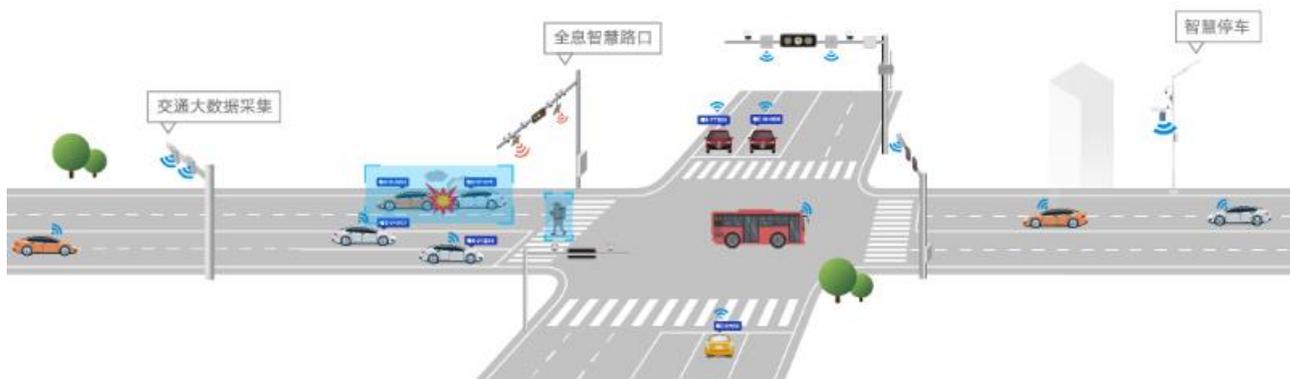
图七：安全管控机器人

2、智慧城市数字交通业务

城市数字交通业务是利用通信、感知、算法技术赋能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智慧化、网联化转型升级，打造数据赋能的智慧交通系统，促进城市交通精细化“智理”，提升交通安全与效率。

近年来，公司不断追求研发创新突破，在 ETC、RFID、V2X 等核心技术基础上，有效融合多源传感、通信、互联网、边缘计算、AI 计算等新技术，构建城市数字交通应用创新体系。公司聚焦城市交通路口、智能网联路段、路边停车场等核心场景，打造了智慧路口、智慧交管、智慧停车、智慧采集一系列动静态交通管理数字化解决方案，为交通管理者提供科学的交通管理决策，为行业客户提供合理、高效的运营管理方案，为终端用户提供便捷、安全的交通出行体验，助力智慧城市数字交通建设。





图八：城市数字交通业务图示

(1) 城市动态交通管理

1) 全息智慧路口

全息智慧路口是创新融合“视频+雷达+RFID+ETC+V2X”等感知设备，为路口构建的全息感知系统，通过多源传感融合技术、人工智能算法、边缘计算等先进技术，打造实时可计算的精准数据底座，赋能城市交通实现精细化“智”理。公司拥有成熟的全息感知、数字孪生解决方案，可应用于信控优化、公交优先、安全预警、辅助自动驾驶、交通组织优化、干线交通诱导等场景，全面助力城市交通管理者提升重要路段路口交通治理水平。





道路全息感知平

图九：城市数字交通部分业务解决方案

2) RFID 技术应用方案和产品

公司是最早一批开展 RFID 电子车牌技术和产品研究、生产制造的企业，并参与了公安部牵头组织的《机动车电子标识安全技术要求》系列国家标准的编写。公司 RFID 技术在城市数字交通领域主要应用于 RFID 电动自行车监管、RFID 汽车电子标识等。RFID 电动自行车监管方案主要是运用“视频+RFID 视频”双基识别技术，实现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RFID 汽车电子标识可用于交通流量调查、重点车辆监管、涉车治安应用、特种车优先通行等场景，为公安交管、环保、交通等部门提供数据支撑，助力城市交通智能化管理。

RFID电动自行车监管

运用“视频+RFID射频”双基识别技术，抓拍识别车辆违章行为和车辆身份，建立电动自行车安全防控网，实现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



电子号牌
一车一码一标签



双基识别一体机
电子身份采集、违章抓拍



电动自行车监管平台
信息化管理、数据分析



图十：RFID技术应用方案

3) 城市智能网联/车路协同

公司是行业较早开展 V2X 技术研发的企业，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公司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牵头单位，公司与众多车企携手合作，共同探索智能网联、车路协同、自动驾驶应用，从底层通信模组到终端产品到应用协议栈，全链条自主研发。公司积极开展车路协同相关前沿技术研究，打造了完整的智能网联车路云产品体系，包括车载 V2X 系列产品、路端 V2X 边端系统集成产品（含感知、MEC 边缘计算、V2X 路侧 RSU 等）、云端车路协同云平台 and C-V2X 车载 HMI 人机交互系统等。公司具备智能网联环境建设、自动驾驶车联网化改造方面的能力和经验，先后参与全国几十个智能网联示范区建设项目，应用类型覆盖自动驾驶网约车、智能网联公交、智能网联道路、特定场景（智慧园区、景区、港口、矿山）等车路协同场景。公司在相关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持续提升了对公交车、商用车、乘用车、无人驾驶车等整车智能网联解决方案的能力。目前，公司车路协同相关业务已与传统车厂、新能源车厂、互联网造车企业、高速公路业主、城市智能网联先导区等客户群体展开合作。



图十一：智能网联车路协同云、端产品

(2) 城市静态交通管理

城市级智慧停车解决方案是利用 ETC “识别+支付” 属性，赋能路内外停车实现 ETC 账户全自动扣费，不停车收费，可提高路边停车、场站停车运营收益，提升用户停车体验。



图十二：智慧停车业务

3、拓展智能汽车领域车身电子业务群

近年来，公司积极研究汽车电子产品，形成了覆盖 ETC 电子收费、V2X 智能网联、影像系统、智能座舱、智能车身等多领域的产品矩阵，可面向汽车自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发展需求，提供车规级汽车电子定制开发及生产制造服务，全面助力车企打造聪明的车，为消费者带来更加丰富的智能驾乘体验。

在汽车 ETC 电子收费方面，公司采用车规级器件打造了多样化的 ETC 前装 OBU 产品矩阵，可提供前装 ETC-OBU、ETC+DVR、ETC+玻璃等成熟产品方案及定制开发服务；在 V2X 智能网联方面，公司是国内较早实现 V2X 技术产品化和车规级 V2X 产品量产的企业，可为汽车网联、自动驾驶提供 V2X-OBU、

T-BOX 等智能网联产品；在其他车身电子方面，公司基于相关合作优势以及公司车规级 IT 电子定制开发能力优势，开发了氛围灯、电动尾门、数字钥匙、流媒体后视镜、CMS 电子后视镜、行车记录仪等汽车电子产品。



图十三：汽车电子业务及部分产品图示

（二）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不断实施技术创新，围绕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核心技术产品+边端系统集成”的全栈式服务。公司打造以整体解决方案带动核心产品销售的营销模式，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安全的数字交通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与产品。公司拥有先进的智能制造生产工艺及覆盖全国的销售服务团队，拥有完整的研、产、销、服业务体系，是国内领先的智慧交通数智化解决方案及产品提供商。

公司在广东佛山拥有超过 4 万 m² 的智能制造生产基地，是行业内领先的可实现全过程高度自动化生产和数字化管理的智能工厂，是佛山市首批数字化示范车间。工厂拥有从 SMT 贴片到整机组装的全链条生产线，具备车规级汽车电子及微波电子产品批量生产能力。智造基地严格执行 5 大管理体系标准，并建立了稳固的供应链生态，已通过数十个主机厂定点审核，能为外部客户提供优质的 OEM 和 ODM 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

公司持续坚持自主创新，已形成技术研发、产品开发、标准制定的全链条技术创新体系，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公司是智慧交通行业同时拥有 ETC、V2X、RFID 三大核心技术与应用的企业，公司也参与了 ETC、V2X、RFID 技术应用相关国家标准制定。

在标准制定方面，公司积极参与了 70 余项标准编写，涵盖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等多种类型标准文件。同时，公司还承担了十多项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和众多科研课题的研究工作，实现了相关课题研究的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在自主知识产权方面，公司拥有 650 余项自主知识产权，曾多次荣获国家“优秀专利奖”。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更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与服务，为行业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交通+IT”双基因优势

公司深耕智慧交通行业 20 年，拥有深厚的行业经验和技術沉淀，具备敏锐的行业洞察力。公司基于对行业深厚的理解与技术实力，先后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文件编写，以及行业报告和白皮书的编写，对交通行业的前沿发展具备深刻的理解能力。

公司汇聚了数据采集、AI 计算、大数据分析、车路协同、射频、微波、嵌入式系统和软件等多个专业领域技术人才，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公司在“感、算、数、通”四大 IT 技术方面，已构建了融合感知、全栈计算、数字孪生、车路通信四大技术基底，可充分挖掘交通信息数据价值，为智能交通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等应用场景提供完整、高效、安全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交通+IT”双基因属性为公司在市场开拓、商业合作等方面带来了显著优势，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三）全方位的产学研合作创新优势

公司与同济大学、中山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北京理工大学深圳汽车研究院、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等知名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就前沿技术探索、科技攻关、产品研发、工程试验及应用示范等领域展开了深入的产学研合作，实现了合作各方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目标。

公司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关键技术及装备行业研发中心牵头单位，会同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院、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同济大学、清华大学、北京汽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五家机构共同打造“政产学研用”创新合作平台，推动我国 V2X 车路协同领域技术革新与示范应用。

公司成立以来，先后建立了“深圳市智慧交通车联网工程中心”、“广东省交通车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新型车联网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深圳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深圳市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等智慧交通领域科技创新平台，“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人才培养平台，为公司智慧交通领域业务提供可持续发展的高端人才和创新资源支撑。

（四）快速精准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

公司秉承“聚焦客户、追求卓越”的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全面、高效的综合服务。公司在北京、江苏、浙江、四川、福建、湖北、辽宁等地区设有服务团队，建立了面向全国营销服务网络，能为客户提供从解决方案设计、产品交付、设备安装、培训管理、售后维护管理的全程跟踪管理服务。公司业

务及技术人员均深耕智慧交通行业多年，能快速捕捉行业发展趋势并精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具备为客户规划设计整体解决方案并落地实施的能力。

（五）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荣誉资质

公司深耕智能交通领域多年，凭借优质的产品与完善的服务、领先于市场的技术研发实力等综合优势，在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先后荣获“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深圳工业大奖”、“产学研合作创新奖”、“第十届 2020 年中国车路协同行业年度优秀服务供应商”、“2022 年第十一届中国智能交通三十强企业”、“2020 年度广东省智能交通协会十佳会员单位”、“2021 中国高速公路信息化奖最佳产品奖”、“2021 年第九届智能交通建设推荐品牌”、“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23 深圳 500 强企业”等诸多荣誉。

（六）市场先发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领域准入门槛较高，获得客户的认可需要长时间的业务积累与技术沉淀。公司经过二十年的业务积累与技术沉淀，在产品质量、产品交付效率、技术服务水平、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等方面取得了广大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在 ETC、V2X、RFID 应用领域具备领先的技术实力，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与数十家汽车主机厂建立了定点合作关系，具备市场先发优势。

（七）完善的管理控制体系

公司已获得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商品售后服务星级达标认证、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认证、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等多项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设立了多个研发实验室，并通过了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证，可提高对研发和生产问题的自主分析能力。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流程和程序，引进了研发自动化测试平台，投建了少人化、自动化生产工艺和设备，在研发、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质量体系精益求精，把好每一道质量关口。

（八）先进的产品制造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产品智造生产基地，配备多条 SMT（表面贴装技术）生产线和装配生产线，具有强大的批量生产能力。公司佛山生产基地以“智能制造”为主线，以“数字赋能”为抓手，构建了高度自动化和信息化的生产能力。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引入先进的生产和检验设备，同步自主创新研发多种专业生产治具，实现了从 SMT 到组装全链条的高度自动化生产水平，具备扎实的车规级汽车电子以及智能交通领域多品类产品生产能力。在数字化升级方面，借助物联网、大数据、信息化等数字技术，全面上线了 MES、WMS、QMS 等智能制造信息化管理系统，形成了生产全流程智能化、数字化制造体系，全面实现生产自动化和管理信息化。佛山生产基地智能 SMT 车间凭借先进的数字化制造实力，获得佛山市

首批“数字化智能化示范车间”认定。公司生产的 ETC 车载单元被工信部认定为“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聚焦主营业务，持续大力发展智慧高速、城市数字交通、车路协同、汽车电子四大业务集群。公司在原有传统 ETC 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实现了高速公路智能收费机器人、车路协同、汽车电子等业务的突破与增长。与此同时，公司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降本增效措施，不断提升整体业绩水平。

（1）高速智能收费机器人为高速板块业绩增长增添新发展动能

随着国内高速公路 ETC 收费通行建设的深入推进，传统 ETC 业务增量市场饱和度和透明度逐渐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在优化 ETC 产品成本结构，巩固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同时，深入研判市场发展趋势，积极洞察客户需求，开拓关键场景业务，输出对应数字化解决方案，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持续优化升级业务结构。针对收费站人工收费车道的智能化、数字化、少人化改造场景，公司创新推出新型收费站系统解决方案，推出全套自动化新型收费设备产品矩阵，包括智能发卡机器人、智能缴费机器人、车型识别一体机、自动关道机、车道一体机等产品，实现了收费站全场景产品应用，构建了一站式服务能力。新型收费全系列产品大大降低了收费站工作人员工作强度，进一步实现了收费自动化和少人化。

（2）打造城市业务多维度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圈

2023 年，受国内宏观经济影响，城市智慧交通大型项目投资进度放缓，规模化项目释放不足，城市业务竞争较为激烈。在城市数字交通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加强与合作伙伴的沟通、深度参与项目策划和设计、持续挖掘客户需求等方式，积极打造多维度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圈。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多地智能网联项目建设和智慧城市项目策划，为城市业务可持续发展蓄力。

在 RFID 业务方面，公司中标多个 RFID 电子标签采购项目，为客户提供 RFID 资产管理方案与产品，为客户实现资产从采购至报废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客户资产跟踪管理的真实性与准确性；RFID 在电动自行车应用方面，公司为部分地区电动自行车安全治理提供基于 RFID 技术的解决方案及核心产品，强化安全防控，配合交通管理部门提升交通管控能力。

在城市停车及 ETC 拓展业务方面，公司形成了 ETC 路内停车追缴应用方案，将成熟的公路收费技术延伸到路内停车场景，该方案能够极大提升车主的停车体验，有效解决传统人工收费模式下可能出现的

逃费、漏费等问题，提升了停车资源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面向港口等细分场景，公司开发了基于 ETC 的车辆出入港识别方案，该方案已在部分项目落地应用。

(3) 深度布局车路协同，积极参与智能网联/自动驾驶项目建设

随着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国家级智能网联示范区和自动驾驶封闭测试基地、测试场及示范区数量不断增加，在政策和技术双轮驱动下，公司紧跟车路协同市场需求，积极开拓相关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交通大数据入口优势，积极开展车路协同相关前沿技术研究，持续升级迭代交通 AI 计算模型，优化 V2X、车路协同云平台、C-V2X 车载 HMI 人机交互系统管理平台等车路云产品性能，完善智能网联车路云产品体系。公司积极参与车路协同、自动驾驶产业相关标准和白皮书编写，推进车路协同、自动驾驶产业相关技术发展。公司参编的《智能运输系统 智能驾驶电子道路图数据模型与表达》系列国家标准、《车载模组技术发展白皮书》等文件相继发布，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及行业影响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深挖行业需求，积极开拓市场，加强对车路协同行业发展态势研判和市场跟踪深度，加大车路协同业务拓展力度，积极参与多地智能网联、车联网、基于自动驾驶技术的智驾社区建设项目，积累项目应用经验，推动车载 V2X 在车联网示范区项目规模上车。

(4) 汽车电子业务取得多点新突破，实现高质量增长

汽车电子方面，公司结合自身发展优势和市场定位，紧抓汽车电子产业网联化、智能化发展新契机，充分发挥研发实力及车规级电子产品制造能力，持续开发车身系列汽车电子新产品，拓展了 ETC 收费、V2X 智能网联、智能车身、智能座舱、智能影像系统等汽车电子产品线。公司贯彻“做深连接，做深服务，做深协同”营销策略，提升大客户服务比重，推进前装 ETC、V2X、T-BOX、流媒体后视镜、CMS 电子后视镜、行车记录仪、GNSS 天线等车身电子产品与车企合作深度。报告期内，公司在推进前装 ETC 等优势产品持续形成量产规模销售之外，还成功推进部分其他汽车电子产品与车企建立定点。

(5) 聚焦价值创造，持续优化资产结构，适度推进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推进降本增效措施，推进预算管理，提高费用管控效率。同时，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和现金流管理，不断优化资金配置，增加资金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1.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12%。

(6) 战略布局高速公路车路协同技术应用，蓄未来发展新动能

2023 年，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推出“交通守望者”系统方案，该方案是基于 ETC 系统的车路协同安全提升和信息服务方案，打通高速公路监控、通信、收费三大系统，实现信息发布、安全预警、交通诱导等车路信息交互功能。公司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推进方案技术落地和应用场景模型建设，依托全息感知创新研发了 ETC2.0 路侧单元（RSU）和 ETC2.0 车载单元（OBU），推出多波束路侧天线、

智能语音 OBU 等系列产品，并在部分省市推广试点交通守望者项目，力争打造创新标杆项目，为高速公路车路协同技术应用战略储备新发展动能。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12,409,273.01	100%	491,211,343.76	100%	4.32%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512,409,273.01	100.00%	491,211,343.76	100.00%	4.32%
分产品					
智慧高速	393,140,066.20	76.72%	376,988,285.09	76.75%	4.28%
智慧城市	25,196,646.64	4.92%	48,475,662.67	9.87%	-48.02%
汽车电子	84,259,183.20	16.44%	51,737,900.68	10.53%	62.86%
其他	9,813,376.97	1.92%	14,009,495.32	2.85%	-29.9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89,611,920.77	37.00%	138,250,322.25	28.14%	37.15%
西南地区	104,241,455.74	20.34%	89,006,656.56	18.12%	17.12%
华南地区	82,850,025.16	16.17%	80,283,108.13	16.34%	3.20%
华北地区	29,036,661.16	5.67%	55,014,045.73	11.20%	-47.22%
华中地区	34,310,580.85	6.70%	45,308,931.48	9.22%	-24.27%
东北地区	42,050,333.86	8.21%	32,784,611.11	6.67%	28.26%
西北地区	25,853,012.44	5.05%	41,710,229.77	8.49%	-38.02%
境外地区	4,455,283.03	0.87%	8,853,438.73	1.80%	-49.6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12,409,273.01	100.00%	491,211,343.76	100.00%	4.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智能交通行业	512,409,273.01	332,527,695.50	35.11%	4.32%	6.91%	-1.57%
分产品						
智慧高速	393,140,066.20	255,366,916.30	35.04%	4.28%	7.22%	-1.79%
汽车电子	84,259,183.20	55,787,603.42	33.79%	62.86%	48.70%	6.3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89,611,920.77	116,259,752.69	38.69%	37.15%	42.76%	-2.40%
西南地区	104,241,455.74	75,870,151.96	27.22%	17.12%	12.58%	2.94%
华南地区	82,850,025.16	55,930,501.18	32.49%	3.20%	16.27%	-7.5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12,409,273.01	332,527,695.50	35.11%	4.32%	6.91%	-1.5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OBU	销售量	台	6,995,883	4,804,179	45.62%
	生产量	台	7,019,675	4,234,779	65.76%
	库存量	台	271,658	247,866	9.60%
RSU	销售量	台	12,898	16,739	-22.95%
	生产量	台	12,844	16,007	-19.76%
	库存量	台	7,194	7,248	-0.75%
ETC 前装	销售量	台	420,415	455,383	-7.68%
	生产量	台	421,583	476,422	-11.51%
	库存量	台	57,032	55,864	2.09%
CPC 卡	销售量	张	1,218,006	923,797	31.85%
	生产量	张	1,155,912	781,641	47.88%
	库存量	张	188,170	250,264	-24.81%
新型收费系统	销售量	套	786		100.00%
	生产量	套	894		100.00%
	库存量	套	108		100.00%
V2X	销售量	套	5,049	323	1463.16%
	生产量	套	5,146	589	773.68%
	库存量	套	494	397	24.4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在传统发行方销售增长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第三方发行渠道，报告期内实现 OBU 销售量较大增长；②智慧高速收费站传统人工收费场景无人化、少人化、智能化升级改造趋势，带动公司新型收费系统系列设备销售；③V2X 市场随着政策推动与行业技术进步，智能网联/车联网示范项目增多，带动 V2X 设备销量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交通行业	材料成本	274,085,203.10	82.63%	257,676,498.65	82.84%	6.37%
智能交通行业	人工成本	27,878,232.81	8.38%	21,717,675.72	6.98%	28.37%
智能交通行业	制造费用	28,377,458.14	8.53%	29,765,873.12	9.57%	-4.66%
智能交通行业	租金成本	2,186,801.46	0.66%	1,878,634.01	0.61%	16.40%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议案》。2023 年 5 月 17 日，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7,847,979.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0.1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9,364,715.05	13.54%
2	第二名	31,163,792.08	6.08%
3	第三名	19,253,808.51	3.76%
4	第四名	14,260,353.96	2.78%
5	第五名	13,805,309.70	2.69%
合计	--	147,847,979.30	28.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大客户中，第一名客户中的宝溢交通科技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宝溢交通科技因与第一名客户中的其他客户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属于合并列示口径，公司直接持有宝溢交通科技 49%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蔡福春先生在宝溢交通科技担任副董事长。除了宝溢交通科技以外，其他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7,236,061.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1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380,573.06	11.25%
2	第二名	21,709,034.86	6.71%
3	第三名	19,014,034.55	5.88%
4	第四名	15,976,613.59	4.94%
5	第五名	14,155,805.30	4.38%
合计	--	107,236,061.36	33.1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没有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5,887,400.70	58,529,836.97	12.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宣传展览及招标费等相关业务费用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76,557,281.83	86,910,765.35	-11.9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咨询费用等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25,214,483.26	-17,794,907.08	-41.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理财配置结构，资金收益提升所致。
研发费用	56,901,771.71	70,615,769.02	-19.42%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加强研发项目立项决策和过程管理，提高研发资源使用效率，同时会计估计变更对部分项目进行开发支出资本化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鸿蒙控制器	开发一款基于鸿蒙系统的多功能控制设备	开发中	搭载鸿蒙系统，实现设备高效管理、互联互通，助力构建安全可靠、开放兼容、标准统一、链接高效的新一代高速公路收费系统	将鸿蒙系统引入 ETC 产品领域，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
智能缴费机器人（独立式）	开发一款高集成的智能收卡设备，应用于智慧高速出口场景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的车辆通行卡收取，通行费用收取、票据打印功能及可视化交互功能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嵌入式智能缴费机器人	开发一款高集成的智能收卡设备，内嵌入收费岗亭，应用与智慧高速出口场景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的车辆通行卡收取，通行费用收取、票据打印功能及可视化交互功能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嵌入式智能发卡机器人	开发一款高集成的智能发卡设备，内嵌入收费岗亭，应用与智慧高速入口场景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的车辆通行智能取卡、临牌识别和可视化交互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智能车道控制器	开发一款高集成度的车道控制器，应用与智慧高速收费设备控制及其他外部设备控制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收费设备统一管控、集中调度、显示、语音播报等功能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信号切换器	开发一款高集成度的智能信号切换器，应用于智慧高速新型设备外部设备控制终端的切换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外部设备不同控制终端的切换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车型识别器	开发一款车型识别加车牌识别设备，可应用于智慧高速场景	持续迭代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的车辆车型真实识别，并上传车道系统作为收费及身份识别凭证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自动关道机	开发一款自动关道设备，可应用于智慧高速场景	完成验收	支持智慧高速场景下的车道特情管理	新型收费系统系列产品，拓展公司智慧收费业务产品类别
智能语音 OBU	顺应行业发展需求，满足交通守望者推广以及试点	完成开发	满足交通守望者的市场推广要求，实现产品批量应用，同步带来公司业绩增长	推动行业发展
边缘计算单元	升级智能分析算法，支持国产化设备，如华为设备。支持 ARM 架构，接入多厂家多型号的雷达、相机、信号灯、RSU、ETC 天线及诱导屏等各类路侧设备	持续迭代	在智慧高速试点、智慧城市道路、车联网示范区、智能网联测试场等场景下，实现与客户方案灵活配置	拓展公司车路协同“云边端”关键产品系列 MEC 产品
车路协同全息管理系统	支持 C-V2X、ETC2.0 以及移动互联网等泛车路协	持续迭代	满足中心平台软件数据图表化展示、大数据挖掘分析及对外	拓展公司数字交通、车路协同“云边端”

	同技术，支持多路口数据汇集及分析，数据监控，数据交互及对外服务，实现数据底座及大数据挖掘分析		服务。支持“车-路-云”一体化的数字交通、车路协同应用、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等业务	关键产品系列云平台
AI 训练算法平台	支持目前主流各大 AI 模型训练算法框架平台。支持各大框架下的模型自动训练、模型格式自动转换、模型性能测试、以及模型性能提升、并且支持训练数据的自动扩充的一系列功能	持续迭代	满足在交通前端感知、后端大数据分析中，对各类交通目标的识别以及交通事件的识别	拓展公司在人工智能检测及跟踪方面技术能力
多源感知融合算法软件	融合视频、ETC、RFID、毫米波雷达、激光雷达等感知手段，进行全要素、全时段、多种气象环境、全场景的感知扩展升级	持续迭代	赋能车路协同、智慧城市、智慧高速等场景构建可视化、智能化、立体化的感知能力，助力交通运营管理部门提升管理效率及安全管控	拓展公司数字交通方向边端产品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5	161	2.4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32%	27.38%	-0.0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9	115	3.48%
硕士	23	23	0.00%
博士	2	3	-33.33%
本科以下	21	20	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25	-20.00%
30~40 岁	105	106	-0.94%
40 岁以上	40	30	33.3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5,595,322.57	70,615,769.02	-7.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80%	14.38%	-1.5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8,793,533.20	0.00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3.41%	0.00%	13.4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所致。鉴于公司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与经验积累，研发结果不确定性降低，同时研发项目支出核算可靠性提高，为全面反映公司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研究与开发活动的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决定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261,841.54	498,502,107.45	2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324,431.43	422,482,436.80	3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37,410.11	76,019,670.65	-4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639,641.46	560,626,507.25	7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896,104.22	459,476,274.78	12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6,462.76	101,150,232.47	-164.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65,397.55	132,617,122.26	6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539,548.60	223,594,452.64	-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5,848.95	-90,977,330.38	104.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09,996.07	86,217,733.33	-121.4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采购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流量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整体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金额高于赎回金额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系 2023 年股份回购金额小于 2022 年股份回购金额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净流入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减少、筹资活动净流入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987,560.97	45.16%	主要系稼华微电子诉讼和解减值冲回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122,995.26	33.59%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浮动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9,484,017.98	-22.56%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62,899.39	0.39%	主要系收到违约补偿款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19,995.72	0.29%	主要系赔偿款及非流动资产报废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5,869,879.41	37.75%	主要系收到增值税软件退税和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增值税软件退税、个税手续费返还、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可持续，其他不可持续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63,610,485.74	35.71%	969,595,317.26	37.39%	-1.68%	
应收账款	358,136,787.91	13.27%	328,323,910.90	12.66%	0.61%	
合同资产	34,775,980.51	1.29%	20,743,851.69	0.80%	0.49%	
存货	122,563,512.25	4.54%	100,811,860.93	3.89%	0.65%	
投资性房地产	21,472,463.00	0.80%	23,070,803.53	0.89%	-0.09%	
长期股权投资	69,302,791.78	2.57%	71,800,248.34	2.77%	-0.20%	
固定资产	223,311,519.00	8.28%	238,252,075.78	9.19%	-0.91%	
在建工程	90,000.00	0.00%	180,511.30	0.01%	-0.01%	
使用权资产	23,831,466.00	0.88%	17,213,137.67	0.66%	0.22%	
短期借款	129,803,254.62	4.81%	99,243,854.19	3.83%	0.98%	
合同负债	6,498,492.30	0.24%	10,691,190.64	0.41%	-0.17%	
租赁负债	16,008,531.94	0.59%	8,728,824.75	0.34%	0.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301,738.48	19.99%	211,992,597.45	8.18%	11.81%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金理财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11,992,597.45	14,122,995.26			780,000,000.00	466,813,854.23		539,301,738.48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应收款项融资	23,818,881.81						-19,023,535.31	4,795,346.50
金融资产小计	359,900,647.54	14,122,995.26			780,000,000.00	466,813,854.23	-19,023,535.31	668,186,253.26
上述合计	359,900,647.54	14,122,995.26			780,000,000.00	466,813,854.23	-19,023,535.31	668,186,253.26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票据到期承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8,825.43	48,825.43	账户冻结	财政资金监管户、验资专户冻结
合计	48,825.43	48,825.4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生产、销售 OBU、RSU 等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智慧网联业务相关产品	8,000.00	79,862.34	30,621.24	38,805.65	-1,049.85	-779.0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国家交通强国现代化建设目标，对交通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将继续紧跟交通强国现代化建设时代步伐，聚焦智慧交通数字化、智能化新生态。公司将继续深耕智慧交通领域，聚焦车和路的信息交互，围绕车和路两大场景，以感知融合、全栈计算、数字孪生、车路通信四大技术为基座，面向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为行业客户提供各类集云边端于一体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助力行业客户打造“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赋能交通管理智慧升级，服务公众安全、便捷、畅通、高效出行。

（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持续深耕智慧交通行业，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围绕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两大场景，在智慧高速、城市数字交通、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加大业务拓展和创新力度。2024 年，公司制定了“强能年”经营计划，将围绕业务破局、研发创新、质量提升和组织强能持续发力，不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水平。

1、聚焦聪明的车和智慧的路，夯实细分领域领先地位优势，构建城市和网联业务发展新格局

在智慧高速业务板块，公司将以传统 ETC 收费业务为基础，提升新型收费系统项目和交通守望者项目市场占有率，夯实行业领先地位。在传统收费业务方面，将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保持市场领先地位。新型收费项目方面，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推动高速智能收费机器人等设备全国落地，形成高速业务板块

新的利润增长点。交通守望者项目方面，公司将积极协助相关部门或客户推动交通守望者方案落地应用，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与先机。

在智慧城市业务板块，公司将继续聚焦城市数字交通、智能网联、RFID、ETC+（ETC 拓展应用）等业务，力争打开城市业务新格局。城市数字交通业务方面，将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区域以及重点项目，形成可持续发展业务格局；RFID 业务方面，密切关注汽车电子标识发展动态，大力推动 RFID 在电动自行车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同时，继续拓展 RFID 业务在资产管理领域的应用；ETC 拓展应用方面，大力拓展城市应用场景 OBU 销售渠道，持续推广 ETC 停车追缴业务。

在智能网联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车路云一体化应用、双智城市、车联网先导区等试点项目，推动路端 V2X 业务发展。

在汽车电子业务板块，公司将以“做深连接，做深服务，做深协同”为业务发展策略，在加大前装 ETC、车载 V2X 设备客户拓展力度基础上，深挖客户其他智能汽车电子需求，充分发挥公司研发实力及车规级电子产品制造能力，推动车身域产品上车，提高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在智能汽车单车价值占比。

2、用创新抢占市场先机，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将围绕智慧高速、智慧城市、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数字化、智能化需求，加强技术创新，持续优化升级产品，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继续推动新型业务产品的技术研究，推进新一代 ETC 个性化产品的开发应用。持续加强产学研合作，积极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前沿技术研究。

3、加强质量管理，提升产品质量

2024 年，公司将从质量策划、质量控制、质量改进、质量文化建设等多维度全方位做好产品质量把控，在已经建立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基础上，加强落实各关键流程节点质量控制措施，做好过程控制、产品检验和质量记录等工作，提高原材料供应链质量、强化产品质量监控和改进，加强质量管理和监督力度，贯彻落实质量管理制度，提升全员质量意识。

4、持续夯实运营管理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组织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将持续夯实运营管理能力，巩固“专注、创新、一站式、高品质、高效率”的运营管理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团队协作效率，加强人才培养，提升组织效能，强化精细化管理能力，持续优化流程制度建设，加强信息系统对企业经营管理的有效支撑，全面提升组织运营管理效率。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业务属于智能交通领域，智能交通行业发展受国家政策的影响较为显著。公司业务的发展受到国家对智能交通行业支持性政策及国家在交通基础设施行业的投资及交通治理、城市化进程等方面投入

程度的影响，业绩可能产生相应波动。如果未来国家对智能交通有关领域的支持政策或支持力度发生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洞察行业发展趋势，加紧政策研究和行业发展趋势研判，挖掘有商业价值的应用场景和领域；与此同时，加大研发力度，扩充产品序列，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和客户群体，使自身持续保持竞争优势。

2、市场竞争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 ETC 企业。国内 ETC 技术发展较为成熟，市场趋于饱和状态，随着市场竞争的程度加剧，同行业可能会采取低价策略增加其市场份额，从而造成市场的平均价格下滑，相应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之一车路协同业务、城市数字交通业务、汽车电子业务所面向的细分领域，均处于快速发展的行业阶段，行业面临着新技术与传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汽车产业加速融合发展的机遇，也面临着竞争格局和供应链生态体系重塑的挑战。目前行业内竞争者较多，行业格局较为分散，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未来竞争激烈程度将加剧，公司面临着较大的竞争压力和挑战。

针对上述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持续“固老拓新”，通过有效的市场和产品策略拓展新的产品应用与服务，确保持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公司将全面布局市场营销网络、渠道建设、团队建设，及时调整相应的市场策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进产品和提升用户体验。根据行业最新发展态势，不断拓展新的业务发展机会，大力开拓新的应用市场，积极参与国家相关建设项目，以“多头并进”的策略降低业务风险。

3、新业务拓展及技术创新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近年来积极发展新业务，将产品从高速收费 ETC 向智慧公路、车路协同、城市数字交通管理、汽车电子等领域延伸，不断拓宽城市数字交通、车联网的应用场景，但上述部分新业务市场尚未规模化，部分关键应用场景有待进一步挖掘。同时，部分新技术还需经过大规模验证才能最终推向市场，相关问题成为制约上述技术和产品大规模推广应用的重要原因。公司为新业务发展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成本，如新业务市场拓展进度未达预期或公司的技术创新最终未能被市场接纳，新增的技术研发及市场开拓投入将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公司业绩将可能出现下滑的风险。

针对新业务拓展及技术创新风险，公司将在新业务拓展及新技术产品开发之前做好相关市场调研，充分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方向，制定精准的业务规划和市场策略，同时通过加强多方合作来分散相应风险。

4、经营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随着智能交通行业的不断演化发展，公司发展定位从单一产品供应商转向智慧交通数字解决方案提供商，围绕智慧高速、城市数字交通、汽车电子、车路协同等业务领域，提供“解决方案+核心技术产品+边端系统集成”于一体的全栈式智慧交通解决方案服务。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有较大的布局调整，公司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内部控制等方面都面临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恰当调整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加强人才储备以适应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未来可能存在管理能力滞后于经营规模增长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行系统、全面的组织设计与优化，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持续优化公司整体管理能力，加强推动各职能部门不断学习，持续提高管理人员业务能力，加强内部管理体系建设，使企业管理更加制度化、科学化，尽量消除企业快速发展所带来的管理滞后风险。

5、技术泄密或被侵权及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所处行业是知识经济时代的代表性产业，为近年来我国增长速度较快的高新技术行业之一。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掌握了智能交通领域内的一系列关键技术，公司非常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公司虽然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及/或竞业限制协议，但是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后继续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工作，或者关键岗位技术人员发生泄密事件，将有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进而对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也可能存在知识产权被侵犯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对于可能出现的严重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形，将通过法律手段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也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采取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举措，包括但不限于核心技术人员股权激励、提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工作环境等。

6、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交通管理部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系统集成商、银行及车企、汽车零部件企业，虽然主要客户信誉良好，但业务合同的执行周期及结算周期一般较长，应收账款仍存在回收周期过长甚至逾期的情况，存在不能按期收回、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若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和制定政策约束，对销售人员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的考核指标，专门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和催收，降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7、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拥有良好的经营现金流以及充裕的资金，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公司拟投资的产品含中高风险品种，不排除会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系

统风险、投资标的个体风险等市场波动的影响，可能导致实际收益未达预期，存在投资亏损、本金损失的可能。

为了保障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资金安全，公司已制定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开展相关事项的原则、审批程序、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部审计部门也逐步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公司组织团队加强对金融市场、政策、产品的研究，必要时将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及时跟踪分析资金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4月28日	线上接待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不特定对象	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2023年4月28日金溢科技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年06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富国基金蒲梦洁、富国基金于洋、国盛证券江畅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巨潮资讯网《2023年6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6月28日	公司会议室现场及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张旭光、民生理财陈启航、人保资产冯骏、中邮人寿朱战宇、正圆私募王伟平、人寿养老徐宝龙、工商银行曹莹菲、海富通基刘海啸、同泰基金林晨、兴业国际信托杨安乐、湘财证券李军辉、小忠资本梁幸、高旗资本喻敬轩、高旗资本鲁敏、前海锐锋资管朱群威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巨潮资讯网《2023年6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9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新思路投资洪逸伦、景和资本许泽彬	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规划、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3年9月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1月03日	公司会议室现场及电话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澳亚基金、中信建投证券、华福证券、中邮人寿、建信基金、德邦证券、国盈资本、上海潼骁投资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3年11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1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公司、东方红资产管理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2023年11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1月15日	线上接待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不特定对象	公司业务规划、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治理等	巨潮资讯网《2023年11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2月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北证券、中金公司、华泰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01 日	现场及电话会议			证券、华安证券、中银国际证券、华夏基金、东吴基金、信达澳亚基金、中航基金、中邮人寿、交银施罗德基金、太平资产、朱雀基金、兴银基金、鹏扬基金、路博迈基金、上海复胜资产、广东正圆私募、禾永投资、万和证券、汇泉基金、九泰基金、路博迈基金、明世伙伴私募基金、上海顶天投资、上海金友创智私募基金、上海宽远资产、上海潼骁投资、上海运舟私募基金、深圳翼虎投资等 39 名投资者	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2023 年 12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 5 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完成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组成第四届董事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公司章程》的董事会人数由 8 名调整为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开展工作，依法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完成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目前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

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四）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新增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并完成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的修订，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平、公开、公正、透明，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推动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继续实施股份回购，为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储备激励股份。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包括股东、员工、债权人和客户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重大事项的内部报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八）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

2、公司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投资者电子邮箱、巨潮资讯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充分解答投资者提问。

3、公司及时披露与相关投资者交流情况，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完备的生产经营性资产、齐全的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体系等，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相关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相应的生产技术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聘用合同，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考核和奖惩制度，拥有独立的薪酬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受其他机构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等均未从事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工作。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以任何名义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申报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自身情况做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决策、监督机构，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并制定了相适应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

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公司设置了包括营销与服务体系、研发体系、供应链体系、管理支持体系、质量中心在内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各部门的规章制度。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管理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亦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已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上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实现了独立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0%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36%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3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19%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7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59%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8)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26%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罗瑞发	男	48	董事长	现任	2014年02月28日	2026年06月30日	8,158,450		1,219,100		6,939,350	减持
刘咏平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2014年02月28日	2026年06月30日	12,596,800		250,400		12,346,400	减持
			高级副总经理	离任	2014年02月28日	2023年06月30日						
蔡福春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03日	2026年06月30日	7,775,700				7,775,700	不适用
			总经理	现任	2021年11月16日	2026年06月30日						
关志超	男	65	董事	现任	2015年01月05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陈君柱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27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向吉英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09日						不适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须成忠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09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司贤利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周海荣	男	6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年01月05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倪传宝	男	61	监事	现任	2019年05月17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杜水荣	男	4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李锋龙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4月20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周怡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09月14日	2026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张东生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03日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李夏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3月27日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朱卫国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8年08月24日	2023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合计	--	--	--	--	--	--	28,530,950		1,469,500		27,061,45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本报告期内，原独立董事向吉英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将届满6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咏平	高级副总经理	任免	2023年0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董事刘咏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副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副董事长、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委员、高级技术专家
张东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6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李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6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朱卫国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6月30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向吉英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9 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将届满 6 年离任
司贤利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司贤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水荣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杜水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须成忠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须成忠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1.1 非独立董事：

罗瑞发，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同济大学交通信息与控制专业博士（在读），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高级工程师。曾任广州市埃特斯通讯设备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级）、华南理工大学及深圳技术大学客座教授、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总经理、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工商联第八届常委、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敏行至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电子学会副理事长、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会长、中国互联网交通运输产业创新联盟常务副理事长、广东省交通车联网（金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中心主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行业研发中心主任。

刘咏平，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自动化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及总工程师、长安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工程硕士导师、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高级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高级技术专家、深圳市钜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蔡福春，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固体电子技术专业。曾任广州市天时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董事。

关志超，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交通信息工程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科院长春物理所 202 室技术副主任、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合资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香港）航天科技电子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中兴通

讯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负责人、中国电信深圳公司通信网络分公司技术总监、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研究中心副总工程师兼智能交通研究所所长、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兴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2 独立董事：

陈君柱，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曾任暨南大学法学院助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并购交易部经理、普保恒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鑫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兼副主任会计师、香港中文大学客座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浚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香港）独立董事、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沛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帕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须成忠，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本科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曾任美国韦恩州立大学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云计算研究中心主任、先进计算与数字工程研究所所长，深圳北斗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云计算信息安全工程实验室主任等职务，德国 University of Paderborn 计算机专业博士后；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澳门大学科技学院院长、协同创新研究院院长、计算机及信息科学系讲座教授，IEEE Fellow，ZTE Communication 副主编，深圳市中科无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汉太先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中科捷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中科金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数客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司贤利，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学士与清华大学法学学士双学位，执业律师。曾任李集镇中心校教师、北京市商标专利事务所部门负责人、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广东竞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湾区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视新影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监事、中视华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华侨城中视文旅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视青少未来文化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律师协会参政议政与法律职业共同体促进工作委员会委员。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

周海荣，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际私法专业。曾任深圳市深华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兼法律部部长、深圳华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倪传宝，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北京大学法律专业。曾任江苏省司法厅科员、深圳市鹏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律部部长、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广东万乘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公司监事、广东艾特朗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杜水荣，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广州新软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副总经理、北京镭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富士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产品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共 3 人。

蔡福春，总经理，男，具体情况参见“董事会成员”。

李锋龙，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财务经理、产品事业部总经理财务助理、终端财经部部长，深圳市中兴云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金溢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周怡，董事会秘书，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专业本科，具有法律执业资格。曾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负责人、亨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深圳久屹光电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睿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08 月 09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瑞发	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8月03日		否
罗瑞发	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1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敏行至达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21日		否
罗瑞发	广东省车联网（金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工程中心主任	2014年05月0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电子学会	副理事长	2017年12月01日		否
罗瑞发	中国互联网交通运输产业创新联盟	常务副理事长	2017年11月01日		否
罗瑞发	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行业研发中心	主任	2017年11月01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工商联	第八届常委	2019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24日	否
罗瑞发	北京中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8月08日	2023年05月17日	否
罗瑞发	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	会长	2020年08月07日		否
罗瑞发	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11日	2023年11月09日	否
刘咏平	深圳市钜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28日		否
蔡福春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12月19日		否
蔡福春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14日		否
蔡福春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5月26日		否
蔡福春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9日	2023年03月29日	否
关志超	深圳市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	总工程师	2011年10月01日	2023年06月28日	是
关志超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17日	2026年07月30日	是
陈君柱	深圳市浚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1月25日		否
陈君柱	广州市沛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0月24日		否
陈君柱	深圳帕克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22日		否
陈君柱	胜利油气管道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30日		是
陈君柱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12日		是
陈君柱	广东天波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24日	2024年09月23日	是
陈君柱	香港中文大学	客座教授	2023年04月05日	2023年12月31日	是
司贤利	广东湾区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2018年10月10日		是
司贤利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3月24日	2025年03月23日	是
司贤利	中视新影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9月26日		否
司贤利	中视华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15日		否
司贤利	华侨城中视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1月31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司贤利	北京中视青少未来文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16日		否
须成忠	澳门大学	科技学院、协同创新研究院院长、计算机及信息科学系讲座教授	2019年02月01日		是
须成忠	ZTE Communication	副主编	2010年07月01日		否
须成忠	深圳市中科无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2年06月25日		否
须成忠	深圳市汉太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01月16日		否
须成忠	深圳中科捷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否
须成忠	深圳中科金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2月04日		否
须成忠	深圳数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8月14日		否
周海荣	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03年01月01日		是
倪传宝	广东艾特朗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20年04月22日		是
李锋龙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2月13日		否
李锋龙	深圳市金溢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2月0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年度薪酬计划或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以及在内部任职非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董事长除外），实行津贴制度，津贴标准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外部监事（指未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津贴标准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

2、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结构由基础薪酬、绩效年薪、奖金、长期激励四部分组成。公司每年召开董事会审议确认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3、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为 542.17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瑞发	男	48	董事长	现任	101.18	否
刘咏平	男	50	副董事长	现任	42.54	否
蔡福春	男	4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47.07	否
关志超	男	65	董事	现任	8	是
张东生	男	59	董事	离任	4	是
陈君柱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向吉英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8	是
李夏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4	是
司贤利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4	是
周海荣	男	61	监事	现任	8	是
倪传宝	男	61	监事	现任	8	是
杜水荣	男	4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8.35	否
朱卫国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30.01	否
李锋龙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87.97	否
周怡	女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53.05	否
合计	--	--	--	--	542.1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10 日	2023 年 01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06 日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023 年 06 月 14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7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28 日	2023 年 07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9)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瑞发	11	5	6	0	0	否	5
刘咏平	11	5	6	0	0	否	5
蔡福春	11	5	6	0	0	否	5
关志超	11	5	6	0	0	否	5
陈君柱	11	5	6	0	0	否	5
向吉英	11	5	6	0	0	否	5
司贤利	7	3	4	0	0	否	2
张东生	4	2	2	0	0	否	3
李夏	4	1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生产经营和内部控制建设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经过充分沟通与深入讨论，在切实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后，形成一致意见，并督促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	陈君柱、李夏、罗瑞发	7	2023年03月15日	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3年04月06日	审议《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剩余股权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无	无
			2023年04月24日	1、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3、《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关于公司2022年内部审计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3年内部审计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7、《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8、《关于内审负责人述职报告的议案》；9、《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无	无

				第一季度报告》					
			2023 年 06 月 12 日	1、审议《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8 日	1、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拟签署<和解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陈君柱、司贤利、罗瑞发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审阅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3、《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审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审议《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的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李夏、向吉英、刘咏平	3	2023 年 04 月 06 日	1、审议《关于<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向吉英、陈君柱、关志超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无	无	
	向吉英、陈君柱、关志超		2023 年 06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司贤利、陈君柱、关志超	5	2023 年 07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司贤利、陈君柱、关志超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无	无	
	罗瑞发、刘咏平、张东生		2023 年 04 月 06 日	审议《关于拟转让参股公司剩余股权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无	无	
	罗瑞发、刘咏平、张东生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2023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无	无	
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	罗瑞发、刘咏平、蔡福春	3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拟签署<和解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0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6
销售人员	111
技术人员	165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74
合计	6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308
专科	105
中专及中专以下	191
合计	60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用工，切实保护员工的权益。

公司遵循市场化原则，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公司的薪酬体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三大方面，坚持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原则，为员工提供公平和有竞争力的福

利待遇，严格遵照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规定，实行对全体员工劳动合同制，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积极探索并不断深化薪酬激励机制，未来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其进行适时调整，以不断提升公司人才竞争优势。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养和人才储备，制定了《人才发展手册》，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日常内部培训、外部培训、内部交流、岗位辅导、外部交流等多种形式，提升全体员工岗位技能和专业知识。公司每年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工作重点、各部门员工培训需求拟定年度培训计划，以保障公司各层级员工工作能力与职业素养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75,497.1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174,216.64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9,556,34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5,760,050 股后的总股本 173,796,2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27,777.4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 1,189,949,040.69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2022 年度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回购股份所支付的现金金额 208,002,566.76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

结合现金红利和股份回购金额，公司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共计 218,430,344.22 元，占当期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304.9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向符合条件的股东派发了 2022 年度现金红利。

综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其中对“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中的现金分红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及重大资金支出定义中的财务指标比例进行了调整。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公司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充分发挥了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9,556,34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00,050 股后的股数 173,556,291 股为基数
现金分红金额（元）	17,355,629.1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4,983,802.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2,339,431.10
可分配利润（元）	1,244,136,328.2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17,615.64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205,246,490.03 元。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共实现净利润 57,467,953.79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200,513,349.1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44,136,328.21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47,553,525.46 元。按照可供分配的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44,136,328.21 元。</p> <p>基于公司当前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战略发展愿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9,556,34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00,050 股后的股数 173,556,2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355,629.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p> <p>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 17,355,629.1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35.19%。</p> <p>2023 年度，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回购股份所支付的现金金额为 4,983,802.00 元（不含交易费用）。</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处于实施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程序及进展情况

2022 年 5 月，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向公司董事、总经理蔡福春先生 1 人共计授予 54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36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授予股票来源为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办理了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手续，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股份 162.0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022%，解除限售股份已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机制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三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30%、30%、40%。激励计划设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2 年-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2023 年两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7,000 万元	2022 年-2023 年两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2024 年三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8,000 万元	2022 年-2024 年三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6,000 万元

考核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A \geq Am$	100%
$An \leq A < Am$	70%
$A < An$	0%

注 1：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设触发值 (An) 考核，仅设目标值 (Am) 考核，满足目标值 (Am) 的，当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否则，当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0%。

注 2：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注 3：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为确保考核的连贯性、稳定性，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含子公司）现行的有关制度执行。

各解除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对应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蔡福春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	0	--	5,400,000	1,620,000	0	6.36	3,78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5,400,000	1,620,000	0	--	3,780,000
备注（如有）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授予董事、总经理蔡福春先生 5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报告期内已解锁 162 万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有 378 万股限制性股票未解锁。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明确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考评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完成了公司经营目标。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相关议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含子公司）其他核心员工，参加对象共计不超过 189 人。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前期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的公司股份，员工持股计划拟以 11.78 元/股（因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认购价格同步除息，调整后价格为 11.72 元/股）的价格购买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共计不超过 5,760,050 股，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7,853,389.00 元。

鉴于市场环境及制定员工持股计划之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若继续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激励目的和效果，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综合评估和审慎分析，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实施。

其他说明：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内部控制，遵照上市公司相关监管要求，建立并有效运行了内部控制体系。2023 年，公司着力健全完善内控体系，不断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切实发挥内控对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支持保障作用。持续建设内控体系，确保内控体系全面覆盖；积极推进制度流程体系的优化改进，提升制度流程管理质效。

公司严格执行财务专业流程规范，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有效；加强实施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重大信息收集、汇总和披露程序。公司审计与法务中心负责组织、协调内控测试，并督促改进。针对测试发现的例外事项，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原因，狠抓问题整改，报告期内并未发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控体系有效运行。

公司十分重视内控体系建设与评估，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汇报内部控制工作情况，并按照董事会部署开展相关工作，确保公司内控体系完善，且运行有效。董事会按照监管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内部控制有效且足够。年度评价涵盖各项业务，涵盖财务管理等主要事项及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的，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1、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 2、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p> <p>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上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之外的缺陷。</p>	<p>重大缺陷： 公司存在下述迹象之一，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公司多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流程控制或制度流程体系失效； 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p> <p>重要缺陷： 1、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流程控制或制度流程体系失效； 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p> <p>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上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之外的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占总资产的比例 5%以上（含）。</p> <p>重要缺陷： 潜在错报占总资产的比例 3%-5%（不含）。</p> <p>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占总资产的比例 小于 3%（含）。</p>	<p>重大缺陷： 因内控缺陷造成的损失占总资产的比例 5%以上（含）。</p> <p>重要缺陷： 因内控缺陷造成的损失占总资产的比例 3%-5%（不含）。</p> <p>一般缺陷：</p>

		因内控缺陷造成的损失占总资产的比例 小于 3%（含）。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金溢科技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存在重大差异。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一直重视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节能减排等各项环保措施，有效合理解决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方面污染源的问题。公司建设有废气处理设施 UV 光解+活性炭吸装置，并定期检测保障设施正常运转。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隔离、减震等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合理布局，对于环保设备定期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转，生产区域绿化美化工作定期开展；加强生产管理，制定相应制度及作业指导书，定期进行员工环保意识培训，并实施监督巡查以减少固体废弃的产生量、能源的消耗量；对环保设施持续进行改造，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确保废水、废气等污染物达标排放。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关建设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公司环保设施及装备经过相关监管部门环评验收，符合相关环保标准。同时，公司子公司佛山金溢已取得《排污登记表》。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环境运行控制管理规范》《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程序》《应急预案管理规范》，为突发事件的应对提供制度程序支持，预备了各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废气及废水污染等方面均有配套预案，公司定期组织应急处理演练，演练内容包括联系落实附近医院及急救车辆、毒气中毒伤员运送、人员紧急疏散、防护措施的使用等，以确保有效应对突发安全事故，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公司推进各项环保措施的开展，持续推行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并设专人管理执行环保管理制度，每年定期对废水、废气等进行检测。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号召，对日常空调、照明、生产设备用电实施管控方案，进行日常巡查监督，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浪费。公司全面推进企业信息系统建设，搭建数字化办公平台，打造无纸化、绿色、低碳办公环境。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聚焦客户、追求卓越、锐意创新，勇担责任、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价值理念，持续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为各利益相关者及社会创造价值。

（1）可持续发展

1) 积极开拓主业，助力交通出行智慧发展

公司秉持“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简单”的企业使命，专注智慧交通领域，致力于把数智技术带入传统的交通管理体系，为行业打造交通“智”理之。目前公司全面布局智慧高速、城市数字交通、汽车电子、车路协同业务领域，聚焦车端与路端的交通与新技术融合，打造聪明的车与智慧的路，提升交通出行安全性和效率、解决交通拥堵、停车困难等问题，赋能交通数字化、智慧化结构升级，积极推动车联网发展，助力实现交通出行智慧发展。

2) 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建设，引领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企业，主动承担行业发展的责任，积极参与主导 ETC-X 团体系列标准制定，参与主编 ETC-X 行业标准《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车路协同拓展服务技术规范》等几十项标准建设，促进行业标准化发展。2023 年，公司参编的《智能驾驶电子道路图数据模型与表达》系列国家标准发布，对促进自动驾驶产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公司参编的《车载模组技术发展白皮书》《深圳市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研究报告》发布，为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下一阶段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参考和指引。公司注重技术创新，持续研发投入，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和业务模式创新；公司倡导并践行理性的市场竞争行为，努力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3)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不断增强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持续推进研发投入。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655 项自主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 237 项，2023 年公司新增专利权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公司凭借优秀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不断推出创新产品。报告期内，为响应交通运输部对高速公路车路协同应用方案的号召，公司积极创新推出新一代会说话的智能语音 OBU，打通车路对话通道，赋能智慧高速服务升级。与此同时，公司在实际业务中不断打磨产品功能与效用，持续投入研发迭代产品型号，智能收费机器人、前装 ETC、V2X 等产品持续升级，为客户带来更优良的体验。

4) 提升交通效率，助力绿色低碳

ETC、高速智能收费机器人等智慧交通产品应用，不仅可以大幅缩短车辆的通行时间，提升效率，同时也减少了因排队而频繁启动、刹车的次数，从而实现节约耗油、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全息路口等城市数字交通解决方案，可根据交通流量实时情况及时优化信控灯，优化车辆出行路口等待时长，提高路口车辆通行效率，从而助力实现绿色低碳；也可为公交优先开创绿波通行通道，大大提升公共交通通行效率。

作为国内智慧交通行业领先的数字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广大汽车用户提供高效便捷和绿色环保的通行体验，与时俱进地推出各种对社会有益的先进产品，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助力建设高效、低碳、节能的可持续发展社会。

（2）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内控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体系，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及《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运行。公司严格根据现代公司治理体系，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选举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治理制度，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供制度支持。同时，公司积极落实最新的公司治理相关法规要求，及时修订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流程，助推公司治理高质量发展。

2) 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保护工作，把投资者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通过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面提升投资者关系的工作质量，做到信息化、标准化、常态化的三化管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有效发挥跨部门协调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内控机制，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确保披露内容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能够迅速了解到公司发展状况，确保所有投资者和债权人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依托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 IR 邮箱、IR 电话、IR 网站、现场调研、业绩/专项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媒体等进行信息交流及沟通，持续增进与投资者多层次、全方位的互动与交流，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

3) 切实保障债权人权益

为切实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诚信合作的商业规则，对于与债权人权益相关的重大事项，均向其进行了及时通报，未出现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公司在财务方面努力保持持续、稳健的财务政策，持续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偿债能力，保证公司财务安全，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的长远利益。

(3)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社会保障法》以及当地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此制定并不断完善公司的劳动用工管理制度。

为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储备优秀的人才，同时也为员工提供必要的素质技能培训，公司根据整体经营战略，结合部门业务需求以及员工个人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从员工通用能力、专业技能、管理能力等方面组织开展相关培训。公司持续完善和规范员工福利保障等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与认同感。

(4)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诚信经营、互利共赢的原则和理念，注重建设有效的供应链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

(5) 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重视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工作。公司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组织员工安全生产培训，有效推进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工作落实。

公司倡导绿色办公与制造，将绿色理念融入到产品规划、设计、研发、制造、交付和服务等各个环节，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和解决方案的资源使用效率，向客户提供领先的节能环保产品及方案。

（6）节能减排措施

公司致力于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通过技术创新，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减排、节约资源的产品目标，坚持不懈地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公司秉持“让交通更智慧、让生活更简单”的企业使命，通过提供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等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助力交通行业解决“拥堵”、“收费延缓”、“停车难”等问题，提升交通出行效率，从而达成交通节能、减排目标。在内部管理上，公司实行资源能源节约管理，通过规章制度及文化宣传，倡导员工节约用纸、用水、用电，以实际行动落实节能减排政策。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参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王明宽	其他承诺	在《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终止后，声明人认可并尊重罗瑞发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身份，对此无任何形式的异议；声明人与他人之间不存在处于有效期内或未来 3 年内可能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股东合作协议或其他可能威胁、影响公司现有控制情况的相关合同、协议或其他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口头等形式）的约定，未来 3 年内声明人亦不存在谋求获得公司控制权的意图，承诺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谋求获得公司的控制权。	2020 年 05 月 14 日	2020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3 日	承诺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罗瑞发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罗瑞发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罗瑞发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罗瑞发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承诺。	2017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还需比照罗瑞发的身份按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5 月 27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若该实施细则为相关规定所替代，则按所替代的规定执行。	2017 年 05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金溢科技的股东，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 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	2015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作为金溢科技股的股东，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公司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承诺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3.承诺人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4.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承诺人承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5.在任职期间，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直系亲属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或以其他形式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6.如果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公司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7.对于公司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承诺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公司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8.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9.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承诺人继续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或任职期间持续有效。10.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王丽娟</p>	<p>其他承诺</p>	<p>作为金溢科技的股东，针对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本人特此承诺如下：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p>	<p>2015年06月1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王丽娟</p>	<p>其他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金溢科技的净资产将随着募集资金到位而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从开始实施至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上述时间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p>	<p>2016年03月10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p>王丽娟</p>	<p>其他承诺</p>	<p>作为金溢科技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p>	<p>2015年01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其他承诺	作为金溢科技的股东，就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丽娟	其他承诺	作为金溢科技的股东，就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事宜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咏平、罗瑞发、蔡福春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人所持金溢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7年05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瑞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在本人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本人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5、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第一大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除直接或间接持有金溢科技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在本公司与金溢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金溢科技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金溢科技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溢科技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刻通知金溢科技，将该商业机会给与金溢科技，以确保金溢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本公司保证，将不利用金溢科技第一大股东的身份对金溢科技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5、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金溢科技；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给予金溢科技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第一大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1、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瑞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确认与承诺：1、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如出现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任后十二个月内，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或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甘云龙、黄伟斌、李兴锐、王政、杨秋英、郑映虹、钟勇、朱和安	其他承诺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本人减持金溢科技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本人违反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金溢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股份所得归金溢科技所有。	2017年05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同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若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自首次公开发行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价格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若因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本公司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认定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仍未开始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有权人士应在前述期限届满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召集董事会并通过决议：利用本公司现金并用该等现金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赔偿投资者，现金不足部分可通过处置公司资产等方式补足。如有权人士未能召集董事会或董事会未能通过相关决议或董事会在决议通过后 3 个工作日内未能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投资者可依法起诉要求其履行职责，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监事会提请罢免相关董事，直至公司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后 60 日内履行回购义务及/或赔偿义务。</p>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因追缴税收优惠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承诺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瑞发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瑕疵租赁的承诺：未取得相关权属证明之租赁房产以及未办理租赁备案之房产非用于公司研发及生产，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可稳定地租用该等房产。如发生因瑕疵租赁场地拆迁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租用情形，公司将无条件组织相关场地搬迁。由此而导致公司产生的相关经济损失，由本人无条件承担。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1、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的改进措施、提高运营效率及业绩的具体措施。（1）凭借公司在业内多年的技术积累、丰富的产品线、灵活的营运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坚持高端化发展，以ETC产品为主要市场发展方向，进一步凝聚高层次人才，提升服务能力。（2）强化专业化发展原则，继续巩固和深化公司在高速公路智能交通等方面的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进一步扩大核心领域的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3）坚持以龙头产品带动其他创新产品的发展原则，完善产品品种，提升交付能力，大力拓展国内高速公路智能交通产品市场，充分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全国ETC联网促进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4）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及存货周转速度，降低运营成本。（5）多渠道募集资金，降低资金成本，确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6）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尽快实现效益。（7）进一步优化资金管理和信息系统等，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p> <p>（8）加强预算管理和费用考核，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严格禁止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提升公司盈利能力。</p> <p>（9）加强人力资源管理，优化绩效评估和考核，提升人均绩效。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交付能力、有利于完善公司的基础研发体系、提升产品的研发能力。公司将加快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尽快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5,041.88万元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公司将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保证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并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业务链延伸提供资金支持。4、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2015年1月，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制定了</p>	2016年03月1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上市后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注重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回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对填补回报的若干措施及承诺如下：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蔡福春、甘云龙、关志超、李朝莉、李娜、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翁小雄、许岳明、杨成、郑映虹、钟勇、周海荣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确认及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不得侵占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4、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5、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8、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有关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有不同要求的，本人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予以承诺。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5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罗瑞发、王明宽、李朝莉、李娜、杨成、刘咏平、郑映虹、甘云龙、钟勇、蔡福春、刘厚军	其他承诺	失信补救措施承诺：公司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李朝莉、李娜、杨成、刘咏平，董事郑映虹，监事甘云龙和钟勇，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蔡福春和刘厚军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3、暂不领取公司的现金分红。4、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分红、及/或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5、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6、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2015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关志超、翁小雄、许岳明、周	其他承诺	失信补救措施承诺：独立董事许岳明、翁小雄、关志超及监事周海荣如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其将按照所作	2015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海荣		出的承诺采取如下措施：1、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履行相关承诺的履约担保。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若日后公司或其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以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承诺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在履行承诺前，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朝莉、李娜、刘咏平、罗瑞发、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王明宽、杨成	其他承诺	第一大股东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罗瑞发、王明宽、杨成、刘咏平、李朝莉、李娜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本公司/本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本公司/本人以发行人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此外，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均不得转让。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蔡福春、甘云龙、关志超、李朝莉、刘厚军、刘咏平、罗瑞发、王明宽、翁小雄、许岳明、杨成、郑映虹、钟勇、周海荣	其他承诺	董事罗瑞发、杨成、李朝莉、郑映虹、关志超、许岳明和翁小雄，监事周海荣、甘云龙和钟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咏平、王明宽、蔡福春和刘厚军关于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	2015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本人以发行上市当年以及以后年度的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税后）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该解释发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23 年度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会计估计变更

鉴于公司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与经验积累，研发结果不确定性降低，同时研发项目支出核算可靠性提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为全面反映公司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研究与开发活动的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决定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估计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将内部自行研发项目所有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变更后，公司根据研发内容、研发目的等因素对所有研发项目进行分类管理，划分为技术预研、新品开发、改进开发和

集成交付项目。技术预研、改进开发、集成交付项目研发支出仍费用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针对公司的新品开发项目，以通过可行性分析并立项评审后作为资本化时点，计入开发支出。在项目研发完成时，就项目是否达成预定目标召开结项评审会议，对于会议评审达到研发既定目标的项目，于结项完成时点结转无形资产。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数不能确定。会计估计变更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开发支出 6,879,652.63 元，增加无形资产原值 1,913,880.57 元，累计摊销 99,982.34 元，减少研发费用 8,693,550.86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全资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议案》。2023 年 5 月 17 日，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锡雄、赵国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 1 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99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84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金溢科技诉深圳稼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解散案件	0	否	已与相关方签署和解协议后撤诉	根据和解协议的履行情况，公司在收回减资退出款人民币7,800万元后申请撤诉，法院根据公司的撤诉申请裁定撤诉结案	法院裁定撤诉	2023年1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撤诉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其他未达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4,647.23	否	正常推进中，其中部分案件已结案、部分已立案、部分已撤诉、部分处于执行阶段	预计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	关联交易结算	可获得的同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型						额	方	交			
								度	式	易			
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ETC 及停车加油相关设备及服务	市场化定价原则	市场化定价原则	5,190.57	10.13%	8,000.00	否	银行转账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合计				--	--	5,190.57	--	8,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深圳宝溢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为 5,190.57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发生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部分差异的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受市场需求变化和合同执行进度影响，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部分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支付”）于 2019 年签署了《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简称“原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的供货计划，公司应当在 2019 年 7-9 月向信联支付供应指定型号的蓝牙 ETC 车载电子标签（OBU）不少于 895 万台。

2020 年 12 月 18 日，经双方核对确认公司有 85.63 万台 OBU 的供货时间晚于原协议约定的时间，供货逾期数量明细记载于双方于当日签订的《〈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2019 年供货明细表》。就上述设备交付逾期事项，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深圳与信联支付签署《〈车载电子标签（OBU）供货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在原合同履行过程中，公司存在未及时向信联支付交付 ETC 设备的情形，公司逾期交货行为已经构成违约，应当按原合同约定向信联支付支付违约金 4,281.50 万元。

2021 年，公司向信联支付支付第一笔 30% 款项 1,284.45 万元。

根据信联支付、信联科技与公司签订的三方协议，原信联支付非支付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均剥离给信联科技，故公司应付信联支付的 2,997.05 万元债权由信联科技受让。2022 年，公司向信联科技支付第二笔 30% 款项 1,284.45 万元；2023 年，公司向信联科技支付第三笔 40% 款项 1,712.6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违约金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子公司债务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参股公司信联支付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主体变更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主要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金溢将部分自有房产对外租赁，取得租金收入共计 480.39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0.00	29,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000.00	24,000.0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67,000.00	56,00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二）回购股份进展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在外的部分 A 股普通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9,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31.64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2023 年 7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实施完毕，根据《回购报告书（第二期）》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31.64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31.58 元/股（含）。

2023年11月14日，第二期回购股份方案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00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最高成交价为24.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6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5,182,692.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关于公司与镓华微电子诉讼进展

2021年5月18日，公司通过增资9,000万元入股镓华微电子，持有镓华微电子11.25%的股权；2022年2月公司就镓华微电子股权回购纠纷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深圳国际仲裁院于2022年12月28日驳回了公司的仲裁请求；2022年11月，公司就镓华微电子解散纠纷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2022年11月19日、2022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1）《关于对外投资暨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

2023年9月11日，为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减少继续持有镓华微电子股权可能带来的更大风险，及时止损，化解纠纷，公司与镓华微电子及其他相关方协商签署了《8156号案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和解协议》”），就公司作为原告、镓华微电子作为被告、其他各相关方作为第三人的镓华微电子解散纠纷一案达成和解，各方一致同意公司及镓华微电子其他相关股东通过减资的方式从镓华微电子中退股。结合镓华微电子经营情况及现有资金状况，公司同意镓华微电子向公司支付减资退出款人民币7,8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镓华微电子股权。根据《和解协议》约定的减资退出款金额计算，公司关于镓华微电子的股权投资累计直接损失约人民币1,200万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以前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对镓华微电子股权投资事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271.37万元，本次交易收回《和解协议》约定的减资退出款后，增加公司当期利润1,001.18万元。具体情况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6日、2023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关于诉讼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2024年2月，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通知》，镓华微电子作为申请人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以公司为被申请人的仲裁申请，请求仲裁庭裁决被申请人补偿其因（2022）深国仲涉外裁521号案件而支付的律师费人民币56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其因本次仲裁所支付的律师费及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及本次仲裁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已受理该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384,862	15.81%				-6,986,650	-6,986,650	21,398,212	11.9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8,384,862	15.81%				-6,986,650	-6,986,650	21,398,212	11.9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384,862	15.81%				-6,986,650	-6,986,650	21,398,212	11.9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1,171,479	84.19%				6,986,650	6,986,650	158,158,129	88.08%
1、人民币普通股	151,171,479	84.19%				6,986,650	6,986,650	158,158,129	88.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9,556,341	100.00%						179,556,34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主要系董监高所持高管锁定股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关限制性规定变动所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激励对象董事、总经理蔡福春先生所持 162 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后由股权激励限售股变更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登记完成。报告期内，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对应的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30%，对应的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2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9022%，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罗瑞发	6,118,837			6,118,83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在任期间所持股份按 75% 锁定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咏平	9,447,600			9,447,6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在任期间所持股份按 75% 锁定
蔡福春	7,181,775		1,350,000	5,831,775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董监高在任期间所持股份按 75% 锁定 2、期初限售股中有 540 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2023 年 8 月 10 日，有 162 万股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其中部分解除限售股转为高管锁定股继续限售
郑映虹	1,350		1,350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董监高原任期届满解除限售
杨成	5,624,725		5,624,725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董监高原任期届满解除限售
何宁	10,575		10,575	0	高管锁定股	离任董监高原任期届满解除限售
合计	28,384,862		6,986,650	21,398,21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5%	30,615,600	0	0	30,615,600	质押	11,670,000

刘咏平	境内自然人	6.88%	12,346,400	-250,400	9,447,600	2,898,800	不适用	0
蔡福春	境内自然人	4.33%	7,775,700	0	5,831,775	1,943,925	不适用	0
罗瑞发	境内自然人	3.86%	6,939,350	-1,219,100	6,118,837	820,513	质押	1,860,000
王丽娟	境内自然人	2.82%	5,062,850	-916,300	0	5,062,850	不适用	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2.63%	4,730,534	-1,317,700	0	4,730,534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94%	1,687,415	1,668,964	0	1,687,415	不适用	0
深圳市希华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283,600	1,283,600	0	1,283,600	不适用	0
甘云龙	境内自然人	0.41%	729,126	0	0	729,126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572,900	572,900	0	572,9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罗瑞发为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持有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份，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持有 6,000,050 股，全部系无限售条件普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30,6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15,600					
王丽娟	5,062,850	人民币普通股	5,062,850					
杨成	4,730,534	人民币普通股	4,730,534					
刘咏平	2,8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8,800					
蔡福春	1,943,925	人民币普通股	1,943,925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1,687,415	人民币普通股	1,687,415					

PLC.			
深圳市希华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8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3,600
罗瑞发	820,513	人民币普通股	820,513
甘云龙	729,126	人民币普通股	729,1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罗瑞发为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持有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份，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因开通融资融券业务账户，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236,9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入其在招商证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股东深圳市希华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数 1,283,6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新增	0	0.00%	1,687,415	0.94%
深圳市希华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283,600	0.71%
甘云龙	新增	0	0.00%	729,126	0.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572,900	0.32%
孙剑波	退出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陈维恩	退出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华夏基金-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华夏基金-信泰人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罗彩如	2013年08月09日	9144030007581835X2	一般经营项目是: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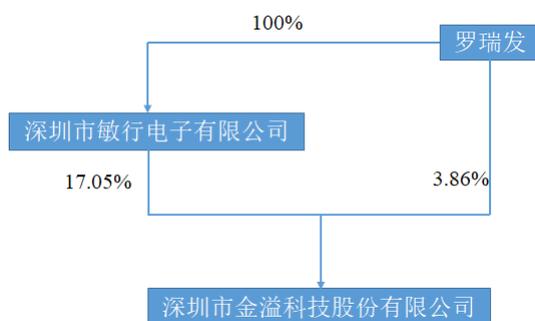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罗瑞发	本人	中国	否
曾晓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罗瑞发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工商联第八届常委、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立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华瑞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敏行至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电子学会副理事长、深圳市智慧交通产业促进会会长、中国互联网交通运输产业创新联盟常务副理事长、广东省交通车联网（金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中心主任、交通运输部智能车路协同行业研发中心主任。曾晓女士，现任深圳先道贸易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罗瑞发先生过去 10 年除实际控制本公司外，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844,501-5,689,001	1.58%-3.17%	9,000（含）-18,000（含）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4,006,7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3-13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国梁、陈锡雄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溢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溢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及附注五(二)1。

金溢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 ETC 及相关业务产品的销售及服务。2023 年度，金溢科技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512,409,273.01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金溢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金溢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及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一)4、附注五(一)9和附注五(一)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溢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5,793,500.40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87,656,712.49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58,136,787.91 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8,639,978.34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863,997.83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775,980.51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3,979,524.60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6,397,952.46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7,581,572.14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金溢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溢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金溢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溢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溢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溢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金溢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3,610,485.74	969,595,317.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301,738.48	211,992,597.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3,175.40	510,638.49
应收账款	358,136,787.91	328,323,910.90
应收款项融资	4,795,346.50	23,818,881.81
预付款项	1,799,771.21	8,938,219.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62,795.69	13,116,888.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563,512.25	100,811,860.93
合同资产	34,775,980.51	20,743,851.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197,087.07	187,534,625.32
流动资产合计	2,069,316,680.76	1,865,386,791.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302,791.78	71,800,24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472,463.00	23,070,803.53
固定资产	223,311,519.00	238,252,075.78
在建工程	90,000.00	180,51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831,466.00	17,213,137.67
无形资产	29,595,141.64	30,218,160.06
开发支出	6,879,652.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3,335.50	5,116,895.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07,904.90	62,450,83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581,572.14	155,390,823.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035,014.87	727,782,655.97
资产总计	2,698,351,695.63	2,593,169,44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803,254.62	99,243,854.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001,124.34	55,659,065.77
应付账款	203,694,743.32	153,007,518.96
预收款项	289,788.17	
合同负债	6,498,492.30	10,691,190.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701,116.27	22,804,942.89
应交税费	6,019,110.35	12,663,665.33

其他应付款	48,662,133.68	77,378,393.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66,439.06	9,394,519.42
其他流动负债	23,231,529.29	12,387,449.28
流动负债合计	489,167,731.40	453,230,600.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008,531.94	8,728,824.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922,973.74	34,821,559.90
递延收益	10,675,957.62	14,274,52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82,759.95	18,929,203.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890,223.25	76,754,108.68
负债合计	578,057,954.65	529,984,709.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9,556,341.00	179,556,3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2,167,512.20	659,493,770.26
减：库存股	156,654,368.45	162,199,791.23
其他综合收益	92,439,082.60	92,439,082.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648,845.42	88,648,845.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4,136,328.21	1,205,246,49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0,293,740.98	2,063,184,738.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0,293,740.98	2,063,184,73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8,351,695.63	2,593,169,447.13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锋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锋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3,693,446.66	942,832,68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9,301,738.48	211,992,597.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3,175.40	510,638.49
应收账款	421,641,859.60	426,311,734.84
应收款项融资	4,599,041.44	23,367,807.64
预付款项	798,208.15	1,844,383.90
其他应收款	87,989,594.72	48,308,456.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798,345.50	31,562,609.76
合同资产	34,775,980.51	20,743,851.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626,522.98	187,518,382.37
流动资产合计	2,071,697,913.44	1,894,993,149.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4,413,932.50	418,301,12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472,463.00	23,070,803.53
固定资产	93,194,460.80	98,654,785.82
在建工程	90,000.00	164,51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831,466.00	17,213,137.67
无形资产	12,633,939.88	12,734,420.89
开发支出	6,879,652.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3,946.10	4,876,00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287,195.93	59,456,24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873,044.74	155,003,688.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259,269.86	913,563,893.53
资产总计	2,888,957,183.30	2,808,557,042.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72,934.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6,001,124.34	225,115,623.35
应付账款	134,704,399.29	197,266,829.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43,480.18	10,316,330.25
应付职工薪酬	23,729,486.72	19,331,696.18
应交税费	2,386,537.22	5,131,379.37
其他应付款	255,130,521.75	169,332,847.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66,439.06	9,394,519.42
其他流动负债	20,753,239.77	11,731,653.43
流动负债合计	674,715,228.33	671,193,81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008,531.94	8,728,824.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9,827,079.97	34,242,395.82
递延收益	10,675,957.62	14,274,52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82,759.95	18,929,203.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794,329.48	76,174,944.60
负债合计	762,509,557.81	747,368,758.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9,556,341.00	179,556,3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3,234,996.38	660,561,254.44
减：库存股	156,654,368.45	162,199,791.23
其他综合收益	92,439,082.60	92,439,082.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18,048.50	90,318,048.50
未分配利润	1,247,553,525.46	1,200,513,34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6,447,625.49	2,061,188,28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8,957,183.30	2,808,557,042.8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2,409,273.01	491,211,343.76
其中：营业收入	512,409,273.01	491,211,343.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0,785,029.94	515,231,701.88
其中：营业成本	332,527,695.50	311,038,681.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25,363.46	5,931,556.12
销售费用	65,887,400.70	58,529,836.97
管理费用	76,557,281.83	86,910,765.35
研发费用	56,901,771.71	70,615,769.02
财务费用	-25,214,483.26	-17,794,907.08
其中：利息费用	2,863,486.97	2,753,840.44
利息收入	28,267,442.25	20,721,083.01
加：其他收益	15,869,879.41	20,370,23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87,560.97	20,993,43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26,458.40	2,529,327.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22,995.26	3,486,921.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140.05	117,712.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84,017.98	-15,783,705.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926.92	234,128.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998,727.70	5,398,369.17
加：营业外收入	162,899.39	3,190,735.86
减：营业外支出	119,995.72	233,582.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41,631.37	8,355,522.56

减：所得税费用	-7,275,984.27	-10,900,131.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17,615.64	19,255,654.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17,615.64	19,255,654.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17,615.64	19,255,654.0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30,706.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30,706.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30,706.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430,706.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317,615.64	-11,175,052.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17,615.64	-11,175,052.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11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锋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锋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5,353,938.44	572,025,937.64
减：营业成本	331,753,853.03	418,803,767.24
税金及附加	2,589,047.06	3,822,037.30
销售费用	62,361,988.07	53,848,617.52
管理费用	72,632,302.79	81,428,748.57
研发费用	56,901,771.71	70,615,769.02
财务费用	-26,656,861.86	-17,200,346.34
其中：利息费用	747,188.51	1,946,681.64
利息收入	27,590,823.39	19,312,824.29
加：其他收益	15,583,382.96	17,715,920.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05,961.31	-137,072.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65,361.92	2,328,402.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22,995.26	3,486,921.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7,398.33	-177,769.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3,518.23	-11,614,95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926.92	233,820.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35,984.19	-29,785,789.93
加：营业外收入	24,798.30	3,188,788.68
减：营业外支出	95,759.52	223,794.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65,022.97	-26,820,795.85
减：所得税费用	-4,402,930.82	-12,785,495.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67,953.79	-14,035,299.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67,953.79	-14,035,299.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30,706.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30,706.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430,706.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467,953.79	-44,466,006.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098,503.10	424,046,671.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07,395.14	30,876,137.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55,943.30	43,579,29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261,841.54	498,502,107.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302,750.43	166,930,430.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382,554.94	152,734,55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94,143.60	29,779,657.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44,982.46	73,037,79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324,431.43	422,482,4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37,410.11	76,019,67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8,228,662.45	4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38,233.12	10,054,30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650.00	907,082.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844,320.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7,095.89	67,820,80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639,641.46	560,626,50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96,104.22	19,476,27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00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896,104.22	459,476,27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6,462.76	101,150,232.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365,397.55	98,185,2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31,87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65,397.55	132,617,122.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101,899.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27,777.46	704,855.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9,871.76	222,889,59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539,548.60	223,594,45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5,848.95	-90,977,33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92.37	25,16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09,996.07	86,217,733.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284,149.53	872,066,41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774,153.46	958,284,149.5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188,453.43	481,542,29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01,567.29	5,125,20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431,992.64	105,690,16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522,013.36	592,357,665.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158,740.86	151,845,558.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233,135.96	126,233,390.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18,547.25	21,582,407.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881,772.46	90,937,20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692,196.53	390,598,56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29,816.83	201,759,10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8,228,662.45	4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38,233.12	10,054,30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370.00	11,050,770.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1,889.58	22,179,197.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7,095.89	67,820,80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979,251.04	571,105,07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7,131.44	12,337,43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917,131.44	452,337,43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37,880.40	118,767,641.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21,489.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86,489.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101,899.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27,777.46	704,855.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9,871.76	222,823,95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539,548.60	223,528,81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39,548.60	-165,842,32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792.37	25,16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664,404.54	154,709,58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1,521,518.92	776,811,93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9,857,114.38	931,521,518.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59,493,770.26	162,199,791.23	92,439,082.60		88,648,845.42		1,205,246,490.03		2,063,184,738.08		2,063,184,738.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556,341.00				659,493,770.26	162,199,791.23	92,439,082.60		88,648,845.42		1,205,246,490.03		2,063,184,738.08		2,063,184,738.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673,741.94	-5,545,422.78					38,889,838.18		57,109,002.90		57,109,002.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317,615.64		49,317,615.64		49,317,615.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12,673,741.94	-5,545,422.78							18,219,164.72		18,219,164.72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45,422.78							5,545,422.78		5,545,422.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673,741.94								12,673,741.94		12,673,741.9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427,777.46		-10,427,777.46		-10,427,777.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27,777.46		-10,427,777.46		-10,427,777.4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72,167,512.20	156,654,368.45	92,439,082.60	88,648,845.42		1,244,136,328.21		2,120,293,740.98		2,120,293,740.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148,557.00				702,170,686.04	8,543,655.87	208,537,980.00	88,648,845.42		1,100,195,915.59		2,271,158,328.18		2,271,158,32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6,729.96		126,729.96		126,729.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148,557.00			702,170,686.04	8,543,655.87	208,537,980.00		88,648,845.42		1,100,322,645.55		2,271,285,058.14		2,271,285,05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216.00			-42,676,915.78	153,656,135.36	-	116,098,897.40			104,923,844.48		-208,100,320.06		-208,100,32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30,706.96				19,255,654.04		-11,175,052.92		-11,175,052.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2,216.00			-42,676,915.78	153,656,135.36							-196,925,267.14		-196,925,267.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2,216.00			-53,803,528.68	153,656,135.36							-208,051,880.04		-208,051,880.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26,612.90								11,126,612.90		11,126,612.9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668,190.44				85,668,190.4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85,668,190.44				85,668,190.44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59,493,770.26	162,199,791.23	92,439,082.60		88,648,845.42		1,205,246,490.03		2,063,184,738.08		2,063,184,738.08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60,561,254.44	162,199,791.23	92,439,082.60		90,318,048.50	1,200,513,349.13		2,061,188,28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9,556,341.00				660,561,254.44	162,199,791.23	92,439,082.60		90,318,048.50	1,200,513,349.13		2,061,188,28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673,741.94	-5,545,422.78				47,040,176.33		65,259,341.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467,953.79		57,467,953.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73,741.94	-5,545,422.78						18,219,164.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45,422.78						5,545,422.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673,741.94							12,673,741.9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27,777.46		-10,427,777.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27,777.46		-10,427,777.4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73,234,996.38	156,654,368.45	92,439,082.60		90,318,048.50	1,247,553,525.46		2,126,447,625.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项 储 备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148,557.00				703,238,170.22	8,543,655.87	208,537,980.00		90,318,048.50	1,128,753,728.61		2,302,452,82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6,729.96		126,729.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148,557.00				703,238,170.22	8,543,655.87	208,537,980.00		90,318,048.50	1,128,880,458.57		2,302,579,558.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2,216.00				-42,676,915.78	153,656,135.36	-			71,632,890.56		-241,391,273.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30,706.96			-14,035,299.88		-44,466,006.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2,216.00				-42,676,915.78	153,656,135.36						-196,925,267.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2,216.00				-53,803,528.68	153,656,135.36						-208,051,880.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126,612.90							11,126,612.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85,668,190.44			85,668,190.44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85,668,190.44			85,668,190.44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9,556,341.00			660,561,254.44	162,199,791.23	92,439,082.60		90,318,048.50	1,200,513,349.13		2,061,188,284.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深圳市金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有限公司），金溢有限公司系由深圳市金溢实业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立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金溢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1987321E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79,556,341.00 元，股份总数 179,556,341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21,398,212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158,158,129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无线收发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网络与电子通信产品、软件产品、计算机与电子信息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主要产品：车载电子标签（以下简称 OBU）、微波读写天线（以下简称 RSU）、基于 RFID 技术或 ETC（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技术平台的路径识别产品和手持终端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预付账款认定为重要预付账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预收款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预收账款认定为重要预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2%且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研发项目	公司将研发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且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研发项目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账面价值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认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承诺事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或有事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超过 500.00 万元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质保金组合	逾期天数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质保金组合	质保期以内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质保金组合的质保期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按照相应的应收账款持续计算账龄。

(3) 应收账款——质保金组合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逾期天数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超质保期 1 年以内	50.00
超质保期 1 年以上	100.00

(4)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未到期质保金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质保期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质保期以内	10.00

(5)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详见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

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产权证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办公软件	3-5 年，预计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3 年，预计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工费用

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费；2) 用于产品试验和产品试制达不到固定资产的标准的模具、样机费用；3) 用于试制产品的检验检测费。

3) 折旧及摊销

折旧费是指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摊销费是指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的摊销费用。

4) 技术开发费

技术开发费是指委托其他单位或合作机构进行研发而支付的技术服务费。

5) 使用权资产折旧

用于研发活动的房屋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的实际折旧费。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根据研发内容、研发目的等因素对所有研发项目进行分类管理，划分为技术预研、新品开发、改进开发和集成交付项目。具体如下：

项目类型		研发内容及目的	会计处理
研究型	技术预研	根据行业和科技发展趋势，对前沿技术开展研究。	费用化
开发型	新品开发	根据市场及行业需求，进行新产品开发，产品直接投放市场形成收入。	资本化
	改进开发	在原有产品基础上进行迭代开发，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费用化
集成类	集成交付	包含硬件产品、软件产品、项目实施等，完成项目综合交付。	费用化

针对公司的新品开发项目以通过可行性分析并立项评审后作为资本化时点，计入开发支出。在项目研发完成时，就项目是否达成预定目标召开结项评审会议，对于会议评审达到研发既定目标的项目，于结项完成时点结转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与不停车收费系统相关的 OBU 和 RSU、RFID、停车场收费系统产品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2) 未取得客户签收或验收的相关凭证的，满足合同约定视同接受产品条件或客户实际接受产品；3) 客户实际接受产品、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产品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并报关，取得报关单和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

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

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	递延所得税资产、	见下文调

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所得税费用	整情况说明
---	---------------	-------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8,50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1,970.65	
未分配利润	136,530.98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9,801.0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公司为加强研发项目精细化管理，加快研发创新技术的应用成果转化。鉴于公司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与经验积累，研发结果不确定性降低，同时研发项目支出核算可靠性提高，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为全面反映公司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研究与开发活动的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决定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估计进行变更。	研发费用	2023 年 06 月 01 日	本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需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会计估计变更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开发支出 6,879,652.63 元，增加无形资产原值 1,913,880.57 元，累计摊销 99,982.34 元，减少研发费用 8,693,550.86 元。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8,50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1,970.65	
未分配利润	136,530.98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9,801.02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 元/m ² 、6 元/m ² 、12 元/m ²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金溢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智慧城市”）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19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的子公司金溢智慧城市享受该优惠政策。

（2）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本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其中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因此本公司按照本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63,607,284.27	969,519,209.97
其他货币资金	3,201.47	76,107.29
合计	963,610,485.74	969,595,317.26

其他说明：报告期末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48,825.43	账户冻结	财政资金监管户、验资专户冻结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301,738.48	211,992,597.45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762,904.11
理财产品	539,301,738.48	210,229,693.34
其中：		
合计	539,301,738.48	211,992,597.45

其他说明：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473,175.40	510,638.49
合计	1,473,175.40	510,638.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840,778.30	100.00%	367,602.90	19.97%	1,473,175.40	637,514.20	100.00%	126,875.71	19.90%	510,638.4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840,778.30	100.00%	367,602.90	19.97%	1,473,175.40	637,514.20	100.00%	126,875.71	19.90%	510,638.49
合计	1,840,778.30	100.00%	367,602.90	19.97%	1,473,175.40	637,514.20	100.00%	126,875.71	19.90%	510,638.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7,602.9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840,778.30	367,602.90	19.97%
合计	1,840,778.30	367,602.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26,875.71	240,727.19				367,602.90
合计	126,875.71	240,727.19				367,60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71,900,674.93	226,472,190.98
1至2年	69,775,175.07	58,882,636.83
2至3年	21,328,854.68	80,082,336.99
3年以上	82,788,795.72	50,015,700.12
3至4年	47,925,525.04	35,694,416.87
4至5年	26,327,817.00	3,568,351.72
5年以上	8,535,453.68	10,752,931.53
合计	445,793,500.40	415,452,864.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5,817.36	1.66%	7,395,817.36	100.00%		10,057,873.15	2.42%	10,057,873.15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95,817.36	1.66%	7,395,817.36	100.00%		10,057,873.15	2.42%	10,057,873.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397,683.04	98.34%	80,260,895.13	18.31%	358,136,787.91	405,394,991.77	97.58%	77,071,080.87	19.01%	328,323,910.90
其中：										
账龄组合	412,363,214.76	92.50%	60,672,516.16	14.71%	351,690,698.60	369,754,552.76	89.00%	52,880,738.28	14.30%	316,873,814.48
质保金组合	26,034,468.28	5.84%	19,588,378.97	75.24%	6,446,089.31	35,640,439.01	8.58%	24,190,342.59	67.87%	11,450,096.42
合计	445,793,500.40	100.00%	87,656,712.49	19.66%	358,136,787.91	415,452,864.92	100.00%	87,128,954.02	20.97%	328,323,910.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95,817.3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48,000.00	5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295,120.00	295,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013,089.11	2,013,089.11	2,013,089.11	2,013,089.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5,361,814.15	5,361,814.15	1,501,814.15	1,501,814.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1,005,666.47	1,005,666.47	1,005,666.47	1,005,666.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535,200.00	53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156,927.63	156,927.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1,470,500.00	1,470,500.00				胜诉回款
客户十一	206,803.42	206,803.42				已核销
合计	10,057,873.15	10,057,873.15	7,395,817.36	7,395,81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672,516.1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1,900,674.93	13,595,033.75	5.00%
1-2 年	67,763,095.07	6,776,309.50	10.00%
2-3 年	17,578,448.57	5,273,534.57	30.00%
3-4 年	34,559,122.43	17,279,561.22	50.00%
4-5 年	14,068,983.22	11,255,186.58	80.00%
5 年以上	6,492,890.54	6,492,890.54	100.00%
合计	412,363,214.76	60,672,516.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588,378.9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超质保期一年以内	12,892,178.63	6,446,089.32	50.00%
超质保期一年以上	13,142,289.65	13,142,289.65	100.00%
合计	26,034,468.28	19,588,378.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采用质保金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57,873.15	2,875,247.63	5,330,500.00	206,803.42		7,395,81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071,080.87	3,365,228.24	174,750.00	663.98		80,260,895.13
合计	87,128,954.02	6,240,475.87	5,505,250.00	207,467.40		87,656,712.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467.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185,050.35	33,204,215.09	49,389,265.44	9.01%	6,672,240.86
第二名	26,747,228.62	17,120,171.38	43,867,400.00	8.00%	12,316,171.08
第三名	27,394,549.99	1,422,000.01	28,816,550.00	5.25%	4,681,275.00
第四名	23,820,581.01	395,743.32	24,216,324.33	4.42%	3,579,687.99
第五名	19,120,805.00	3,189,050.00	22,309,855.00	4.07%	1,274,945.25
合计	113,268,214.97	55,331,179.80	168,599,394.77	30.75%	28,524,320.1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8,639,978.34	3,863,997.83	34,775,980.51	23,048,724.10	2,304,872.41	20,743,851.69
合计	38,639,978.34	3,863,997.83	34,775,980.51	23,048,724.10	2,304,872.41	20,743,851.6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639,978.34	100.00%	3,863,997.83	10.00%	34,775,980.51	23,048,724.10	100.00%	2,304,872.41	10.00%	20,743,851.69
其中：										
质保期以内	38,639,978.34	100.00%	3,863,997.83	10.00%	34,775,980.51	23,048,724.10	100.00%	2,304,872.41	10.00%	20,743,851.69
合计	38,639,978.34	100.00%	3,863,997.83	10.00%	34,775,980.51	23,048,724.10	100.00%	2,304,872.41	10.00%	20,743,851.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863,997.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期以内	38,639,978.34	3,863,997.83	10.00%
合计	38,639,978.34	3,863,997.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59,125.42			
合计	1,559,125.4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95,346.50	23,818,881.81
合计	4,795,346.50	23,818,881.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	8,535,330.87
合计	8,535,330.87

说明：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662,795.69	13,116,888.13
合计	6,662,795.69	13,116,888.13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389,085.43	5,370,465.02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647,886.44	622,952.41
应退税款	1,092,787.30	21,572.71
其他	1,165,648.67	1,830,050.06
往来款		8,076,103.19
合计	8,295,407.84	15,921,143.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31,812.08	12,986,121.40
1至2年	1,491,354.12	312,678.50
2至3年	200,960.50	721,480.67
3年以上	1,171,281.14	1,900,862.82
3至4年	677,763.62	1,208,069.87
4至5年	345,047.01	143,220.51
5年以上	148,470.51	549,572.44
合计	8,295,407.84	15,921,143.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867.43	13.20%	1,094,867.43	100.00%		1,094,867.43	6.88%	1,094,867.43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094,867.43	13.20%	1,094,867.43	100.00%		1,094,867.43	6.88%	1,094,867.4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00,540.41	86.80%	537,744.72	7.47%	6,662,795.69	14,826,275.96	93.12%	1,709,387.83	11.53%	13,116,888.13
其中：										
账龄组合	7,200,540.41	86.80%	537,744.72	7.47%	6,662,795.69	14,826,275.96	93.12%	1,709,387.83	11.53%	13,116,888.13
合计	8,295,407.84	100.00%	1,632,612.15	19.68%	6,662,795.69	15,921,143.39	100.00%	2,804,255.26	17.61%	13,116,888.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94,867.4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50,023.84	150,023.84	150,023.84	150,023.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127,220.51	127,220.51	127,220.51	127,220.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43,938.05	43,938.05	43,938.05	43,938.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318,718.00	318,718.00	318,718.00	318,7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454,967.03	454,967.03	454,967.03	454,967.0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94,867.43	1,094,867.43	1,094,867.43	1,094,867.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37,744.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31,812.08	271,590.60	5.00%
1-2 年	1,491,354.12	149,135.41	10.00%
2-3 年	200,960.50	60,288.15	30.00%
3-4 年	28,834.70	14,417.35	50.00%

4-5 年	26,329.01	21,063.21	80.00%
5 年以上	21,250.00	21,250.00	100.00%
合计	7,200,540.41	537,744.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49,306.07	31,267.85	2,123,681.34	2,804,255.2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4,567.71	74,567.71		
——转入第三阶段		-20,096.05	20,096.05	
本期计提	-303,147.76	63,395.90	-931,591.25	-1,171,343.11
本期核销			300.00	3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1,590.60	149,135.41	1,211,886.14	1,632,612.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中账龄 1 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划分为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867.43					1,094,867.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9,387.83	-1,171,343.11		300.00		537,744.72
合计	2,804,255.26	-1,171,343.11		300.00		1,632,612.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0.00
-----------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518,035.54	1 年以内	18.30%	75,901.78
第二名	应退税款	1,092,787.30	1 年以内,2-3 年	13.17%	60,032.54
第三名	押金	535,516.59	1-2 年	6.46%	53,551.66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6.03%	50,000.00
第五名	其他	454,967.03	4-5 年	5.48%	454,967.03
合计		4,101,306.46		49.44%	694,453.0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98,888.15	99.95%	1,485,479.82	16.62%
1 至 2 年	866.30	0.05%	7,133,084.95	79.80%
2 至 3 年	16.76	0.00%	319,654.41	3.58%
合计	1,799,771.21		8,938,219.1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922,055.32	51.23%
第二名	144,712.85	8.04%
第三名	100,000.00	5.56%
第四名	63,104.57	3.51%
第五名	56,741.18	3.15%
合计	1,286,613.92	71.49%

其他说明：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501,257.43	36,325,931.88	70,175,325.55	114,312,482.47	54,063,481.94	60,249,000.53
在产品	9,171.24		9,171.24	3,889,701.48		3,889,701.48
库存商品	48,840,158.55	6,841,321.91	41,998,836.64	29,563,808.03	5,482,937.52	24,080,870.51
发出商品	7,342,291.96	71,866.79	7,270,425.17	12,414,069.14	71,866.79	12,342,202.35
委托加工物资	3,109,753.65		3,109,753.65	250,086.06		250,086.06
合计	165,802,632.83	43,239,120.58	122,563,512.25	160,430,147.18	59,618,286.25	100,811,860.9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063,481.94	7,891,525.23		25,629,075.29		36,325,931.88
库存商品	5,482,937.52	3,374,907.75		2,016,523.36		6,841,321.91
发出商品	71,866.79					71,866.79
合计	59,618,286.25	11,266,432.98		27,645,598.65		43,239,120.58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增值税留抵税额	6,102,279.84	2,321,361.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590.49	11,252.11
国债逆回购产品		185,202,012.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理财产品	30,059,216.74	
合计	36,197,087.07	187,534,625.32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信联科技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1,662,319.82	
合计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1,662,319.82	

其他说明：无。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信威	3,465,758.34			3,465,758.34								
宝溢交通科技	15,240,590.00				739,286.36						15,979,876.36	
信联支付	53,093,900.00	1,475,873.28			2,826,075.56			2,597,060.14			53,322,915.42	1,475,873.28
小计	71,800,248.34	1,475,873.28		3,465,758.34	3,565,361.92			2,597,060.14			69,302,791.78	1,475,873.28
合计	71,800,248.34	1,475,873.28		3,465,758.34	3,565,361.92			2,597,060.14			69,302,791.78	1,475,873.2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山东高速信威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经股东会决议解散，2023 年 1 月 17 日临时股东会通过由清算组执行清算。公司已取得的山东高速信威股权清算款 3,465,758.34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569,936.87			36,569,936.8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6,569,936.87			36,569,936.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99,133.34			13,499,133.34
2.本期增加金额	1,598,340.53			1,598,340.53
(1) 计提或摊销	1,598,340.53			1,598,340.5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5,097,473.87			15,097,473.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72,463.00			21,472,463.00
2.期初账面价值	23,070,803.53			23,070,803.5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3,311,519.00	238,252,075.7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3,311,519.00	238,252,075.7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300,596.88	33,762,763.39	8,231,525.27	16,243,613.02	77,438,711.06	333,977,209.62
2.本期增加金额		167,484.45	1,318,815.93	1,352,994.34	842,621.61	3,681,916.33
(1) 购置		167,484.45	1,318,815.93	1,188,483.04	826,621.61	3,501,405.03
(2) 在建工程转入				164,511.30	16,000.00	180,511.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1,184.58	152,044.40	61,654.90	584,883.88
(1) 处置或报废			371,184.58	152,044.40	61,654.90	584,883.88
4.期末余额	198,300,596.88	33,930,247.84	9,179,156.62	17,444,562.96	78,219,677.77	337,074,242.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479,062.84	13,334,801.52	5,783,449.85	9,758,696.56	49,369,123.07	95,725,133.84
2.本期增加金额	5,216,259.74	6,781,090.94	679,718.38	1,990,559.67	3,909,518.38	18,577,147.11
(1) 计提	5,216,259.74	6,781,090.94	679,718.38	1,990,559.67	3,909,518.38	18,577,147.11
3.本期减少金额			352,625.35	144,388.75	42,543.78	539,557.88
(1) 处置或报废			352,625.35	144,388.75	42,543.78	539,557.88
4.期末余额	22,695,322.58	20,115,892.46	6,110,542.88	11,604,867.48	53,236,097.67	113,762,723.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5,605,274.30	13,814,355.38	3,068,613.74	5,839,695.48	24,983,580.10	223,311,519.00
2.期初账面价值	180,821,534.04	20,427,961.87	2,448,075.42	6,484,916.46	28,069,587.99	238,252,075.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房屋及建筑物	21,057,093.17
小计	21,057,093.1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0,000.00	180,511.30
合计	90,000.00	180,511.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软件款	90,000.00		90,000.00	180,511.30		180,511.30
合计	90,000.00		90,000.00	180,511.30		180,511.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451,480.90	34,451,480.90
2.本期增加金额	23,691,673.52	23,691,673.52
1) 租入	23,691,673.52	23,691,673.52
3.本期减少金额	32,239,162.40	32,239,162.40
1) 处置	32,239,162.40	32,239,162.40
4.期末余额	25,903,992.02	25,903,992.0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238,343.23	17,238,343.23
2.本期增加金额	7,873,425.97	7,873,425.97
(1) 计提	7,873,425.97	7,873,425.97
3.本期减少金额	23,039,243.18	23,039,243.18

(1) 处置	23,039,243.18	23,039,243.18
4.期末余额	2,072,526.02	2,072,526.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831,466.00	23,831,466.00
2.期初账面价值	17,213,137.67	17,213,137.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103,763.00		25,184,782.99	45,288,54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913,880.57	1,691,657.21	3,605,537.78
(1) 购置			1,691,657.21	1,691,657.21
(2) 内部研发		1,913,880.57		1,913,880.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103,763.00	1,913,880.57	26,876,440.20	48,894,083.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16,083.13		11,954,302.80	15,070,385.93
2.本期增加金额	402,075.26	99,982.34	3,726,498.60	4,228,556.20

(1) 计提	402,075.26	99,982.34	3,726,498.60	4,228,55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18,158.39	99,982.34	15,680,801.40	19,298,942.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85,604.61	1,813,898.23	11,195,638.80	29,595,141.64
2.期初账面价值	16,987,679.87		13,230,480.19	30,218,160.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9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4,778,411.22		4,178,858.80		599,552.42
业务宣传费用	338,484.16		264,701.08		73,783.08
合计	5,116,895.38		4,443,559.88		673,335.50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1,525,386.26	22,020,634.44	158,918,481.27	24,821,055.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25,322.10	403,978.54	848,424.57	127,263.69
可抵扣亏损	218,825,463.67	34,110,985.35	140,151,633.16	21,022,744.97
预计负债	40,922,973.74	6,248,035.44	34,821,559.90	5,281,150.39
递延收益	10,675,957.62	1,601,393.64	14,274,520.10	2,141,178.01
预提费用影响	14,417,254.18	2,180,698.61	13,855,044.04	2,101,045.28
股份支付	14,339,554.84	2,150,933.23	11,126,612.90	1,668,991.94
其他应付款-违约金			17,126,000.00	2,568,900.00
租赁负债	23,274,971.00	3,491,245.65	18,123,344.17	2,718,501.63
合计	465,706,883.41	72,207,904.90	409,245,620.11	62,450,831.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751,861.88	16,312,779.28	108,751,861.88	16,312,779.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301,738.48	1,395,260.77	229,693.34	34,454.00
使用权资产影响	23,831,466.00	3,574,719.90	17,213,137.67	2,581,970.65
合计	141,885,066.36	21,282,759.95	126,194,692.89	18,929,203.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07,904.90		62,450,83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82,759.95		18,929,203.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108,485.43	26,993,803.58
可抵扣亏损	1,020,909.39	1,271,777.71
合计	4,129,394.82	28,265,581.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7,633.12	
2025 年	116,562.74	116,562.74	
2026 年	294,845.16	800,323.35	
2027 年	347,258.50	347,258.50	
2028 年	262,242.99		
合计	1,020,909.39	1,271,777.71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3,979,524.60	6,397,952.46	57,581,572.14	97,394,928.81	9,739,492.88	87,655,435.93
股权投资款				90,000,000.00	22,713,675.04	67,286,324.96
预付长期资产款				449,062.88		449,062.88
合计	63,979,524.60	6,397,952.46	57,581,572.14	187,843,991.69	32,453,167.92	155,390,823.77

其他说明：股权投资款为投资镓华微电子的增资款。2023 年公司与镓华微电子诉讼案件达成和解，各方同意公司从镓华微电子减资退出，公司收回减资款 7,800 万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8,825.43	48,825.43	账户冻结	财政资金监管户、验资专户冻结	100,208.83	100,208.83	账户冻结	财政资金监管户、验资专户冻结、质量保证金
合计	48,825.43	48,825.43			100,208.83	100,208.83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质押及保证金借款	129,803,254.62	99,243,854.19
合计	129,803,254.62	99,243,854.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797,823.59	14,249,336.58
银行承兑汇票	20,203,300.75	41,409,729.19
合计	36,001,124.34	55,659,065.7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3,801,864.31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非工作日的顺延付款。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01,952,538.53	149,549,705.66
设备款及工程款	1,742,204.79	3,457,813.30
合计	203,694,743.32	153,007,518.9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无。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8,662,133.68	77,378,393.89
合计	48,662,133.68	77,378,393.89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814,000.00	34,344,000.00
违约金		17,126,000.00
技术服务费	11,240,705.71	13,325,612.60
研发合作费	70,000.00	2,660,000.00
咨询服务费	1,621,962.26	2,622,000.00
售后服务费	3,895,606.31	246,571.37
测试费	756,962.78	1,761,947.68
其他	7,262,896.62	5,292,262.24
合计	48,662,133.68	77,378,393.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序号	单位全称	是否属于政府部门	是否属于自然人	是否属于境外主体	期末余额	款项的性质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第一名	否	是	否	23,814,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8.94%
2	第二名	否	否	否	2,625,521.51	技术服务费	5.40%
3	第三名	否	否	否	1,217,933.95	技术服务费	2.50%
4	第四名	否	否	否	933,962.26	咨询服务费	1.92%
5	第五名	否	否	否	818,166.50	技术服务费	1.68%
合计					29,409,584.22		60.44%

其他说明：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289,788.17	
合计	289,788.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498,492.30	10,691,190.64
合计	6,498,492.30	10,691,190.6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798,672.97	142,644,692.87	137,946,559.19	27,496,806.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13,987.99	6,413,987.99	
三、辞退福利	6,269.92	1,217,022.82	1,018,983.12	204,309.62
合计	22,804,942.89	150,275,703.68	145,379,530.30	27,701,116.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98,672.97	132,110,768.14	127,440,685.06	27,468,756.05
2、职工福利费		1,894,334.47	1,866,283.87	28,050.60
3、社会保险费		3,275,786.74	3,275,786.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68,552.46	3,068,552.46	
工伤保险费		122,407.35	122,407.35	
生育保险费		84,826.93	84,826.93	
4、住房公积金		5,316,827.72	5,316,827.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975.80	46,975.80	
合计	22,798,672.97	142,644,692.87	137,946,559.19	27,496,806.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46,639.84	6,246,639.84	
2、失业保险费		167,348.15	167,348.15	
合计		6,413,987.99	6,413,987.99	

其他说明：无。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99,248.67	10,654,392.45
企业所得税		648,250.39
个人所得税	733,644.92	736,66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414.35	259,389.67
教育费附加	42,177.58	111,111.14
地方教育附加	28,118.38	74,074.09
其他税费	217,506.45	179,778.03
合计	6,019,110.35	12,663,665.33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66,439.06	9,394,519.42
合计	7,266,439.06	9,394,519.42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3,231,529.29	12,387,449.28
合计	23,231,529.29	12,387,449.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6,686,689.03	8,966,134.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78,157.09	237,309.68
合计	16,008,531.94	8,728,824.75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0,922,973.74	34,821,559.90	按照处于质保期产品数量和单位产品质保费用预计
合计	40,922,973.74	34,821,559.9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274,520.10	1,251,000.00	4,849,562.48	10,675,957.62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以及对应费用尚未发生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合计	14,274,520.10	1,251,000.00	4,849,562.48	10,675,957.62	--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应用于联网收费公路的 5.8G 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23,975.44			23,975.44			-	与资产相关
基于 RFID 电子车牌的系统实现核心设备技术研发及城市级应用示范	75,104.64			22,383.37			52,721.27	与资产相关

应急指挥与协调决策支持系统开发与示范应用	95,475.90			25,925.29			69,550.61	与资产相关
新型车联网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3,199,778.12			823,640.28			2,376,137.8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扶持计划	1,335,194.25			414,414.96			920,779.29	与资产相关
无人车联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验证	310,000.00			68,865.71			241,134.29	与资产相关
承接“安全攸关软件系统的构造与质量保障方法研究”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1,350,000.00			21,578.15			1,328,421.85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109 基于多源融合感知的语义高精地图研发	310,000.00			26,097.54			283,902.46	与资产相关
智能网联汽车超视距全局感知融合方法及关键技术研究	71,957.75			34,647.74			37,310.01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扶持计划	958,000.00			958,000.00			-	与收益相关
无人车联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验证	1,330,000.00			1,3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无人车联网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验证（地方配套）	205,000.00			20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承接“安全攸关软件系统的构造与质量保障方法研究”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2,850,000.00						2,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 2022109 基于多源融合感知的语义高精地图研发	455,000.00	765,000.00					1,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GV 面向极端场景的多模态智能道路监控系统（专项）	810,000.00						810,000.00	与收益相关
GV 面向极端场景的多模态智能道路监控系统（区配套）		486,000.00					486,000.00	
智能网联汽车超视距全局感知融合方法及关键技术研究	895,034.00			895,034.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274,520.10	1,251,000.00	-	4,849,562.48	-	-	10,675,957.62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9,556,341.00						179,556,341.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8,367,157.36	9,460,800.00		657,827,957.36
其他资本公积	11,126,612.90	12,673,741.94	9,460,800.00	14,339,554.84
合计	659,493,770.26	22,134,541.94	9,460,800.00	672,167,512.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2,673,741.94 元系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在等待期内确认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所致；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和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9,460,800.00 元系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达到解锁条件，其他资本公积转至股本溢价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27,855,791.23	4,984,577.22		132,840,368.45
回购义务	34,344,000.00		10,530,000.00	23,814,000.00
合计	162,199,791.23	4,984,577.22	10,530,000.00	156,654,368.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0 月以 4,984,577.22 元（含交易费用）回购 240,000.00 股。

回购义务本期减少系 2023 年分配现金股利减少回购义务 324,000.00 元，以及达到行权条件减少回购义务 10,206,0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439,082.60							92,439,08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439,082.60							92,439,082.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2,439,082.60							92,439,082.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648,845.42			88,648,845.42
合计	88,648,845.42			88,648,845.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5,246,490.03	1,100,195,915.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6,729.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5,246,490.03	1,100,322,645.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17,615.64	19,255,654.04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85,668,190.44
减：提前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27,777.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4,136,328.21	1,205,246,490.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729.96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6,109,449.97	313,064,445.69	451,725,992.05	286,307,814.51
其他业务	26,299,823.04	19,463,249.81	39,485,351.71	24,730,866.99
合计	512,409,273.01	332,527,695.50	491,211,343.76	311,038,681.5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5,736.68	1,193,366.84
教育费附加	337,144.25	511,314.96
房产税	2,253,278.66	2,555,624.64
土地使用税	82,417.48	261,413.60
印花税	435,027.13	1,060,890.32
地方教育附加	224,496.20	340,876.68
其他	7,263.06	8,069.08
合计	4,125,363.46	5,931,556.12

其他说明：无。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8,092,525.07	41,037,582.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80,183.74	3,279,700.70
咨询服务费	6,341,935.60	10,710,709.22
折旧与摊销	11,400,690.98	14,022,989.01
限制性股票激励	12,673,741.94	11,126,612.90
办公费	3,090,445.34	3,667,086.98
业务招待费	1,220,683.62	1,139,685.40
差旅费	365,692.73	301,184.72
其他	591,382.81	1,625,214.39
合计	76,557,281.83	86,910,765.35

其他说明：无。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2,170,141.71	30,062,252.89
售后服务费用	16,035,953.60	15,598,430.29
技术服务费	1,129,927.14	660,814.34
差旅费	3,678,834.29	1,984,409.45
业务招待费	3,166,186.13	1,798,330.45
办公费	1,984,635.74	1,665,808.43
宣传展览及招标费	2,333,278.38	1,907,914.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70,921.30	1,947,965.59
折旧与摊销	1,194,227.54	1,381,838.73
其他	2,123,294.87	1,522,071.86
合计	65,887,400.70	58,529,836.97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0,599,173.77	48,939,892.62

差旅费	1,022,201.22	548,165.61
材料费	1,955,416.01	3,632,204.30
折旧及摊销	3,824,802.07	4,404,350.32
测试检验费	3,041,940.64	5,073,505.60
专利申请注册费	1,307,936.22	1,029,839.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22,320.93	3,522,687.05
其他	2,127,980.85	3,465,124.16
合计	56,901,771.71	70,615,769.02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63,486.97	2,753,840.44
减：利息收入	28,267,442.25	20,721,083.01
汇兑损益	16,792.37	-25,160.5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2,679.65	197,496.08
合计	-25,214,483.26	-17,794,907.08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61,528.48	1,675,041.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86,306.36	16,763,660.09	5,584,739.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3,030.56	358,395.84	
增值税加计抵减	44,442.61		
房租减免	724,571.40	1,573,142.84	724,571.40
合计	15,869,879.41	20,370,239.91	6,309,310.4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22,995.26	3,486,921.65
其中：理财产品	14,122,995.26	3,486,921.65
合计	14,122,995.26	3,486,921.65

其他说明：无。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6,458.40	2,529,327.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713,675.04	14,304,67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20,800.13	202,012.0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1,101.25	203,680.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662,319.82	3,753,731.63
处置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3,206.33	
合计	18,987,560.97	20,993,430.60

其他说明：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0,140.05	117,712.19
合计	370,140.05	117,712.19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66,432.98	-6,007,856.9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475,873.2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59,125.42	1,085,132.99
十二、其他	3,341,540.42	-9,385,107.79

合计	-9,484,017.98	-15,783,705.06
----	---------------	----------------

其他说明：其他项变动主要系上期计提镓华微电子股权减值损失，本期收到镓华微电子股权退出款，不用计提相应股权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4,410.77	229,473.2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93,516.15	4,654.72
合计	507,926.92	234,128.0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6,101.70	
无法支付款项		96,923.07	
违约金	20,000.00		20,000.00
赔偿款	83,090.84		83,090.84
无需支付的诉讼赔偿款		3,006,035.38	
其他	59,808.55	11,675.71	59,808.55
合计	162,899.39	3,190,735.86	162,899.39

其他说明：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款		171,127.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349.07	38,492.67	24,349.07
罚款及滞纳金	76,178.48	15,494.82	76,178.48
其他	19,468.17	8,467.97	19,468.17
合计	119,995.72	233,582.47	119,995.72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532.75	311,424.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03,517.02	-11,211,556.09
合计	-7,275,984.27	-10,900,131.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041,631.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06,244.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5,906.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4,46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8,277.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542.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564.54
研发经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922,767.63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分配股利投资收益或权益性投资收益的影响	-784,152.26
股票期权行权的影响	-1,421,55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应为负数）	-4,011,283.14
其他	293,671.71
所得税费用	-7,275,984.27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82,705.07	19,558,016.33
银行存款利息	15,690,725.62	11,031,425.48
收回押金保证金	2,958,853.19	6,286,737.81
收到租金	5,151,174.82	4,350,751.34
其他	3,272,484.60	2,352,367.26
合计	31,255,943.30	43,579,298.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5,802,395.69	57,203,552.65
付信联科技违约金	17,126,000.00	12,844,500.00
其他	4,716,586.77	2,989,741.33
合计	67,644,982.46	73,037,793.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经运集团代偿款项	8,237,095.89	67,820,802.52
合计	8,237,095.89	67,820,802.5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	855,000,000.00	345,000,000.00
镓华微电子股权投资款	78,000,000.00	
信联科技股权转让款		115,000,000.00
合计	933,000,000.00	4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	1,020,000,000.00	440,000,000.00
合计	1,020,000,000.00	4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保证金		87,872.26
收到授予限制性股票款项		34,344,000.00
合计		34,431,872.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售股款		7,055,266.70
回购库存股款	4,984,577.22	208,051,833.00
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保证金、偿还租赁负债本息	9,025,294.54	7,782,497.36
合计	14,009,871.76	222,889,597.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2,300,000.00	1,080,000.00
其中：支付货款	2,300,000.00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1,080,000.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317,615.64	19,255,654.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13,877.93	15,665,992.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75,487.64	23,556,329.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73,425.97	8,750,353.34
无形资产摊销	4,228,556.20	4,386,705.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43,559.88	5,900,061.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926.92	-234,128.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49.07	-37,609.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22,995.26	-3,486,921.6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4,377.08	2,728,67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87,560.97	-20,993,43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7,073.04	5,046,08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3,556.02	-1,139,721.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18,084.30	42,767,266.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0,157.87	-80,613,326.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16,194.30	43,341,070.67
其他	3,880,208.74	11,126,6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37,410.11	76,019,670.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9,774,153.46	958,284,149.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8,284,149.53	872,066,416.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09,996.07	86,217,733.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9,774,153.46	958,284,149.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9,774,153.46	958,284,149.5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774,153.46	958,284,149.5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48,825.43	48,728.68	财政资金监管户、验资专户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51,480.15	质量保证金
合计	48,825.43	100,208.83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33,701.89
其中：美元			
欧元	17,012.15	7.8592	133,701.89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5）之说明。
-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1)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34,595.13	707,281.64
合计	134,595.13	707,281.64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67,584.71	990,380.6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159,889.67	7,555,470.58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803,875.24	
合计	4,803,875.2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665,673.43	2,899,969.23
第二年	2,594,023.81	2,932,021.37
第三年	2,217,199.84	526,845.37
第四年	2,176,760.59	553,202.56
第五年	529,550.06	46,283.9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7,807,520.90	48,939,892.62
材料费	3,227,022.75	3,632,204.30
差旅费	1,124,741.78	548,165.61
测试检验费	3,241,233.55	5,073,505.60
折旧及摊销	3,724,976.69	4,404,350.32
专利申请注册费	1,307,936.22	1,029,839.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22,320.93	3,522,687.05
其他	2,139,569.75	3,465,124.16
合计	65,595,322.57	70,615,769.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6,801,789.37	70,615,769.02
资本化研发支出	8,793,533.20	

注：上述数据已剔除自研非专利技术本期摊销金额 99,982.34 元。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ETC 产品开发		3,753,811.40		764,761.61		2,989,049.79
新型收费产品开发		3,890,602.84				3,890,602.84
V2X 产品开发		1,149,118.96		1,149,118.96		
合计		8,793,533.20		1,913,880.57		6,879,652.6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元)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元)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3年5月17日	2,069,066.08	242,171.02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佛山市	佛山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金溢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州市	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宝溢交通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开发服务	49.00%		权益法核算
信联支付	济南市	济南市	技术开发服务	23.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宝溢交通科技	信联支付	宝溢交通科技	信联支付
流动资产	62,094,300.22	380,502,724.65	38,286,297.06	356,441,421.37
非流动资产	726,073.83	78,365,613.28	283,371.89	59,214,135.66
资产合计	62,820,374.05	458,868,337.93	38,569,668.95	415,655,557.03

流动负债	28,763,573.38	191,710,975.46	7,122,707.31	164,739,893.19
非流动负债	366,533.95	13,289,821.95	55.56	2,560,028.46
负债合计	29,130,107.33	205,000,797.41	7,122,762.87	167,299,921.65
少数股东权益		57,605,335.05		49,611,188.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690,266.72	196,262,205.47	31,446,906.08	198,744,446.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508,230.69	45,140,307.26	15,408,983.98	45,711,222.75
调整事项	-528,354.33	8,182,608.18	-168,393.98	7,382,677.25
--商誉		9,658,481.44		8,858,550.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8,354.33		-168,393.98	
--其他		-1,475,873.28		-1,475,873.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979,876.36	53,322,915.42	15,240,590.00	53,093,9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0,303,291.50	113,246,227.50	9,945,638.17	170,609,458.64
净利润	2,241,129.44	20,281,431.47	643,375.68	21,045,996.4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41,129.44	20,281,431.47	643,375.68	21,045,996.4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97,060.14		

其他说明：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274,520.10	1,251,000.00		4,849,562.48		10,675,957.62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947,834.84	18,438,701.23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

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五(一)7、五(一)9、五(一)21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30.75%（2022 年 12 月 31 日：28.6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9,803,254.62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票据	36,001,124.34	36,001,124.34	36,001,124.34		
应付账款	203,694,743.32	203,694,743.32	203,694,743.32		
其他应付款	48,662,133.68	48,662,133.68	48,662,133.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66,439.06	8,086,334.23	8,086,334.23		
租赁负债	16,008,531.94	16,383,548.30		8,375,033.22	8,008,515.08
小计	441,436,226.96	442,827,883.87	426,444,335.57	8,375,033.22	8,008,515.08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99,243,854.1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55,659,065.77	55,659,065.77	55,659,065.77		
应付账款	153,007,518.96	153,007,518.96	153,007,518.96		
其他应付款	77,378,393.89	77,378,393.89	77,378,393.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94,519.42	10,072,477.75	10,072,477.75		
租赁负债	8,728,824.75	8,966,134.43		8,909,234.12	56,900.31
小计	403,412,176.98	405,083,590.80	396,117,456.37	8,909,234.12	56,900.3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1之说明。

2、套期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9,301,738.48		539,301,738.48
其中：理财产品		539,301,738.48		539,301,738.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089,168.28		124,089,168.28
应收款项融资			4,795,346.50	4,795,346.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3,390,906.76	4,795,346.50	668,186,253.2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按股权交易价作为公允价值，属于非活跃市场的相同资产的报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7.20 万元人民币	17.05%	17.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瑞发。

其他说明：罗瑞发先生持有敏行电子 100%的股权，为敏行电子的实际控制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罗瑞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6%的股权，其通过控制的敏行电子间接持有公司 17.05%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20.91%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信威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山东高速信威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完成清算注销。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岛经控智联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智联谷”）	上期处置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高速信威	销售商品		3,079,823.02
宝溢交通科技	销售商品	51,905,687.60	10,425,943.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2.17	512.63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威			17,716,221.12	5,942,400.70
	宝溢交通科技	19,120,805.00	956,040.25	6,378,614.05	318,930.70
小计		19,120,805.00	956,040.25	24,094,835.17	6,261,331.4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威			372,677.46	37,267.75
小计				372,677.46	37,267.75
其他应收款					
	青岛智联谷			8,076,103.19	403,805.16
小计				8,076,103.19	403,80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信威			98,665.00	9,866.50
	宝溢交通科技	3,189,050.00	318,905.00	430,150.00	43,015.00
小计		3,189,050.00	318,905.00	528,815.00	52,881.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信联支付	57,692.31	57,692.31
	宝溢交通科技	144,000.00	57,772.00
小计		201,692.31	115,464.31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股）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620,000	9,460,800.00		
合计					1,620,000	9,460,8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基本情况

2022年5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对象人数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5,400,000股。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6.36元/股。2022年5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日为2022年5月24日。2022年公司净利润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值，解除限售条件成就，2023年解锁30%限制性股票，合计1,620,000股。

(2) 解锁期及解锁比例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有效期内按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具体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3) 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应的考核年度为2022年-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	无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2023 年两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7,000 万元	2022 年-2023 年两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2024 年三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8,000 万元	2022 年-2024 年三年的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6,000 万元

考核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A \geq Am$	100%
$An \leq A < Am$	70%
$A < An$	0%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设触发值 (An) 考核, 仅设目标值 (Am) 考核, 满足目标值 (Am) 的, 当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 否则, 当期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0%。

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并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为确保考核的连贯性、稳定性, 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按照公司 (含子公司) 现行的有关制度执行。各解除限售期内, 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对应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 由公司回购注销, 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公司业绩考核及个人业绩考核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800,354.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673,741.94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21年5月18日，公司出资9,000.00万元投资镓华微电子。2022年因股权协议纠纷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被驳回仲裁请求，2023年9月11日，公司与诉讼相关方签署了《8156号案和解协议》，就镓华微电子解散纠纷一案达成和解。结合镓华微电子经营情况及资金状况，公司同意镓华微电子向公司支付减资退出款人民币7,800万元，公司不再持有镓华微电子股权。公司于2023年收回投资款7,800万元。

2024年2月，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通知》，镓华微电子作为申请人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以公司为被申请人的仲裁申请，请求仲裁庭裁决被申请人补偿其因（2022）深国仲涉外裁521号案件而支付的律师费人民币56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其因本次仲裁所支付的律师费及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及本次仲裁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利润分配方案	<p>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9,556,34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000,050 股后的股数 173,556,2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355,629.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p> <p>如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或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p>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不停车收费系统相关的 OBU 和 RSU、RFID、停车场收费系统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行宝”）	联营方

注：本公司与通行宝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共同投资设立宝溢交通科技，本公司持股宝溢交通科技 49.00% 股权。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通行宝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17,113,894.71	5,056,725.70

(3) 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行宝	16,185,050.35	3,351,819.35	4,627,509.20	2,904,346.88
合同资产	通行宝	11,118,564.12	1,111,856.41	2,649,050.00	264,90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通行宝	22,085,650.97	2,208,565.10	32,546,755.03	3,254,675.50

(4) 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同负债	通行宝		4,050.00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3,532,561.71	332,973,063.90
1至2年	69,703,443.55	49,488,147.06
2至3年	21,187,454.68	79,406,494.49
3年以上	82,788,795.72	50,015,700.12
3至4年	47,925,525.04	35,694,416.87
4至5年	26,327,817.00	3,568,351.72
5年以上	8,535,453.68	10,752,931.53
合计	507,212,255.66	511,883,405.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5,817.36	1.46%	7,395,817.36	100.00%		10,057,873.15	1.96%	10,057,873.15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95,817.36	1.46%	7,395,817.36	100.00%		10,057,873.15	1.96%	10,057,873.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9,816,438.30	98.54%	78,174,578.70	15.64%	421,641,859.60	501,825,532.42	98.04%	75,513,797.58	15.05%	426,311,734.84
其中：										
账龄组合	371,415,617.72	73.23%	58,586,199.73	15.77%	312,829,417.99	352,408,301.88	68.85%	51,426,026.24	14.59%	300,982,275.64
质保金组合	26,034,468.28	5.13%	19,588,378.97	75.24%	6,446,089.31	35,435,296.51	6.92%	24,087,771.34	67.98%	11,347,525.1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02,366,352.30	20.18%			102,366,352.30	113,981,934.03	22.27%			113,981,934.03
合计	507,212,255.66	100.00%	85,570,396.06	16.87%	421,641,859.60	511,883,405.57	100.00%	85,571,670.73	16.72%	426,311,734.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395,817.3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48,000.00	5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295,120.00	295,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013,089.11	2,013,089.11	2,013,089.11	2,013,089.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5,361,814.15	5,361,814.15	1,501,814.15	1,501,814.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1,005,666.47	1,005,666.47	1,005,666.47	1,005,666.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535,200.00	535,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156,927.63	156,927.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1,470,500.00	1,470,500.00				
客户十二	206,803.42	206,803.42				
合计	10,057,873.15	10,057,873.15	7,395,817.36	7,395,81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586,199.7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1,166,209.41	11,558,310.47	5.00%
1-2 年	67,691,363.55	6,769,136.35	10.00%
2-3 年	17,437,048.57	5,231,114.57	30.00%
3-4 年	34,559,122.43	17,279,561.22	50.00%
4-5 年	14,068,983.22	11,255,186.58	80.00%
5 年以上	6,492,890.54	6,492,890.54	100.00%
合计	371,415,617.72	58,586,199.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9,588,378.9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超质保期一年以内	12,892,178.63	6,446,089.32	50.00%
超质保期一年以上	13,142,289.65	13,142,289.65	100.00%
合计	26,034,468.28	19,588,378.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质保金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02,366,352.30	0.00	0.00%
合计	102,366,352.3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57,873.15	2,875,247.63	5,330,500.00	206,803.42		7,395,81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513,797.58	2,836,195.10	174,750.00	663.98		78,174,578.70
合计	85,571,670.73	5,711,442.73	5,505,250.00	207,467.40		85,570,396.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7,467.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025,526.92		101,025,526.92	16.68%	
第二名	26,736,278.62	17,120,171.38	43,856,450.00	7.24%	12,315,623.58
第三名	2,882,135.69	32,631,135.09	35,513,270.78	5.86%	5,949,787.13
第四名	27,394,549.99	1,422,000.01	28,816,550.00	4.76%	4,681,275.00
第五名	23,820,581.01	395,743.32	24,216,324.33	4.00%	3,579,687.99
合计	181,859,072.23	51,569,049.80	233,428,122.03	38.54%	26,526,373.7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7,989,594.72	48,308,456.54
合计	87,989,594.72	48,308,456.54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81,824,256.28	35,407,529.99
往来款		8,076,103.19
押金保证金	5,049,232.11	5,297,365.02
其他	1,164,650.63	1,827,966.02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464,309.12	463,128.58
应退税款	1,092,787.30	21,572.71
合计	89,595,235.44	51,093,665.5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6,738,639.68	41,474,721.52
1至2年	1,485,354.12	7,019,040.50
2至3年	200,960.50	699,040.67
3年以上	1,170,281.14	1,900,862.82
3至4年	676,763.62	1,208,069.87
4至5年	345,047.01	143,220.51
5年以上	148,470.51	549,572.44
合计	89,595,235.44	51,093,665.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867.43	1.22%	1,094,867.43	100.00%			1,094,867.43	2.14%	1,094,867.43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094,867.43	1.22%	1,094,867.43	100.00%			1,094,867.43	2.14%	1,094,867.4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500,368.01	98.78%	510,773.29	0.58%	87,989,594.72	49,998,798.08	97.86%	1,690,341.54	3.38%	48,308,456.54
其中：										
组合计提	6,676,111.73	7.45%	510,773.29	7.65%	6,165,338.44	14,591,268.09	28.56%	1,690,341.54	11.58%	12,900,926.5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1,824,256.28	91.33%			81,824,256.28	35,407,529.99	69.30%			35,407,529.99
合计	89,595,235.44	100.00%	1,605,640.72	1.79%	87,989,594.72	51,093,665.51	100.00%	2,785,208.97	5.45%	48,308,456.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676,111.73	510,773.29	7.65%
其中: 1年以内	4,914,383.40	245,719.17	5.00%
1-2年	1,485,354.12	148,535.41	10.00%
2-3年	200,960.50	60,288.15	30.00%
3-4年	27,834.70	13,917.35	50.00%
4-5年	26,329.01	21,063.21	80.00%
5年以上	21,250.00	21,250.00	100.00%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组合	81,824,256.28		
合计	88,500,368.01	510,773.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40,363.58	27,896.05	2,116,949.34	2,785,208.97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4,267.71	74,267.71		
——转入第三阶段		-20,096.05	20,096.05	
本期计提	-320,376.70	66,467.70	-925,659.25	-1,179,568.2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45,719.17	148,535.41	1,211,386.14	1,605,640.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中账龄1年以内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划分为第一阶段;账龄1-2年代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2年以上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单项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代表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划分为第三阶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867.43					1,094,867.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0,341.54	-1,179,568.25				510,773.29
合计	2,785,208.97	-1,179,568.25				1,605,640.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74,523,576.28	1年以内	83.18%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6,750,680.00	1年以内	7.53%	
第三名	押金	1,518,035.54	1年以内	1.69%	75,901.78
第四名	应退税款	1,092,787.30	1年以内,2-3年	1.22%	60,032.54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550,000.00	1年以内	0.61%	
合计		84,435,079.12		94.23%	135,934.3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5,111,140.72		345,111,140.72	348,711,140.72	2,210,262.06	346,500,878.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778,665.06	1,475,873.28	69,302,791.78	73,276,121.62	1,475,873.28	71,800,248.34
合计	415,889,805.78	1,475,873.28	414,413,932.50	421,987,262.34	3,686,135.34	418,301,127.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 公司	312,111,140.72						312,111,140.72	
深圳市金溢智慧城 市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福建金溢科技有限 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中交金溢科技 有限公司	1,389,737.94	2,210,262.06		1,389,737.94				
合计	346,500,878.66	2,210,262.06		1,389,737.94			345,111,140.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 资单 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 高速 信威	3,465,758.34			3,465,758.34								
宝溢 交通 科技	15,240,590.00				739,286.36						15,979,876.36	
信联 支付	53,093,900.00	1,475,873.28			2,826,075.56			2,597,060.14			53,322,915.42	1,475,873.28
小计	71,800,248.34	1,475,873.28		3,465,758.34	3,565,361.92			2,597,060.14			69,302,791.78	1,475,873.28
合计	71,800,248.34	1,475,873.28		3,465,758.34	3,565,361.92			2,597,060.14			69,302,791.78	1,475,873.2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4,873,189.09	306,996,909.33	482,445,625.08	340,064,978.14
其他业务	30,480,749.35	24,756,943.70	89,580,312.56	78,738,789.10
合计	505,353,938.44	331,753,853.03	572,025,937.64	418,803,767.2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9,496.8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65,361.92	2,328,402.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713,675.04	-6,032,55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20,800.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1,101.25	203,680.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662,319.82	3,753,731.6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92,344.73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2,012.07
处置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3,206.33	
合计	19,205,961.31	-137,072.12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197,252.89	镓华微电子诉讼和解，前期计提的股权减值冲回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84,739.07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研发项目补助及其他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708,102.97	购买的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330,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252.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4,571.40	房租减免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1,619.99	
合计	33,630,799.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房租减免	724,571.40	与主营业务无关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5%	0.09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